

憶臺雜記

杭縣方豪原著
校訂

「憶臺雜記」重印小記

方豪

、市況、田賦等頗詳。

「憶臺雜記」，餘姚史久龍追憶其於光緒十八年至二十一年間旅居臺灣之作；因適在甲午前後，故為臺灣近代史重要文獻。十餘年前，余購自臺北冷攤。有光紙，線裝一冊，分上下卷，上卷二十一葉，包括自敍一葉在內；下卷二十四葉。葉分兩面，面各十二行，行二十九字，全書約三萬字。在臺似無第二本。

撰者史久龍，字蓮蓀，別號「姚江藕中人」，題所居曰「味果寄舫」。自敍作於光緒二十二年（一八九六）三月，去今近八十年矣。

光緒二十二年為割臺後一年；來臺則在割臺前三年，值臺灣改省及被割之時。其行程起於杭州（據自敍），所記始於光緒十八年陰曆八月二十九日（一八九二年十月二十日）；是年陰曆八月有三十日，「九月初二三更至滬」。自杭州乘小火輪至滬，不需三日，疑自杭返餘姚故鄉，再經甯波乘輪至滬也。

九月初七日由滬赴廈門，初九經汕頭，十一日至廈門，十八日乘爹利士輪赴臺南，十九日抵安平。

史君此行，謂係「仁伯（久丹）、翰臣（久青）二兄相招甚切」，二人蓋其親兄，書中又稱久丹為「大兄」。

及抵臺南，久丹（稱仁兄）遣僕來迎，久青（稱翰兄）則已亡故，乃「與仁兄同寓旅舍，相與敍手足情」。初到異地，即逢二兄客死臺灣，其悲悼可知。久龍以下似尚有其他兄弟，故葉三下詩中有註曰：「伯仲中，仁、翰二兄及龍為長；而在臺者亦惟仁、翰二兄。」

抵臺後，即在支應局襄理文案，局設於鴻指園，曾對其景色加以描寫。於當時臺南及安平情形，所述尤多。

次年（光緒十九年）正月，有嘉義之行，考察風俗、人情、駐軍

七月十六夜，附乘送鄉試士子輪，繞道福州，至臺北一行。十七午至福州，對於中法之役，張佩綸不守長門，而守馬江，痛加指責。參觀船廠及馬關市街，亦有所評論。十八日，自福州至滬尾（淡水），乘斯美輪。另有「駕時」輪，則專行香港，此二輪在臺灣對大陸近代交通史上，頗具重要性，屢有人提及；而史君獨注意其購置之經過。

十九日，由滬尾至臺北大稻埕（今延平北路一帶）。長兄久丹（仁伯）適在臺北。以其書撰於割臺之後，故夾敍夾議，感慨甚多。

時臺灣海關設於滬尾、基隆、安平、旗后（高雄），史君亦留意其收入。至於在臺南、臺北不見一書坊，而謂文風低劣；又云臺灣獲登春秋闡榜者，多係粵籍，不知其正確性如何，但能注意及之，亦自不可多得。

書中對於割讓前之臺北市況、西學堂與番學堂、板橋林氏、艋舺盛況、北門外機器局、東門外商務總局、基隆至新竹之鐵路、臺北茶行、瑞芳金砂及煤礦等，均曾一一筆錄。

十月，史君奉派辦理滬尾鹽務，故書中對臺灣產鹽、管理與行銷、內地輸入之鹽（唐鹽）等，記述特詳。史君既留住滬尾，故對當地頗多瞭解，觀察至細，如形勢、砲台、中法之役、市況與洋行，以及全臺行政設施、南北東西之要塞、澎湖情況、官府收入、防營與屯營、械鬥、祀神與迷信、建築、特產、海鮮等，均一一為之記述。

光緒二十年（甲午）正月，以事赴基隆，亦有扼要描寫。是年四月，決定改臺灣為行省，乃擬一條陳，因奉調而未遞呈，但亦收入書中，主要者四點：一為正風俗，二為減田賦，三為興棉桑，四為改兵制。

五月，調職至埔里集集街腦務局；二十二日乘火車由臺北至新竹

；二十三日乘肩輿至後龍；二十四日至大甲溪；二十五日至彰化。時臺中府知府爲陳文驥。休息二日，再乘肩輿，經南投而至埔里。對於樟樹出產之地、製樟腦之法、洋行之自行設竈、腦戶腦丁被生番之毀殺、防費之徵收等，記載可謂不厭其詳。

至六月中旬，史君聞知日人已進攻遼東，對於派劉永福守臺南，殊不以爲然。彼以爲「凡百蟲物，去其尾尚可求生，去其頭必至立斃」，蓋逆料日軍必傾全力以攻臺北。

此後所述爲全書最重要處，蓋當時湘、淮、土、廣諸軍雲集臺灣，邱逢甲建議招募義軍；尤以光緒二十一年（乙未）正月，作者以事赴臺北，多所親見。迨二月二十八日澎湖失守，李鴻章已赴日議和，全臺割棄，而民多不知。史君亦尙於三月二十日上稟撫帥，提出禦敵之道。

割臺之期既定於四月二十日，史君記至此，有云：「不禁上爲朝廷哭，下爲臺民哭，再爲四海之子姓哭。」四月初五日乃離集集而至南投。時各地土匪蠢蠢欲動，臺北方面於初八日來電，謂割澎不割臺，蓋欲藉以靖匪也。十八日史君先遣眷由臺北乘輪返回上海。時長兄亦已逝世。二十八日，史君在臺南，聞知臺灣民主國成立，唐景崧被推爲總統。

五月初六日，作者得知府允准，委人代理局務，乃返集集料理；十六日至臺南府交替局務。所記臺北方面之紛亂狀況，及四月十八日，唐帥（即景崧）家眷攜行李內渡情形，皆得自臺北友人函札，尤爲難得史料。至所記臺灣縣令、署雲林縣令，由臺北前來接篆，以及臺中知府鄂景嵩於十七日接印，「閭城文武紳董，皆依舊腳靴手版，冠冕趨踰，真可謂好整以暇者矣云云」，實目擊者之第一手史料。

唐景崧於十二夜微服而逃，由滬尾登輪，經過情形，頗爲曲折，史君懿懿言之。五月二十六日史君亦自安平登輪，返回內地。

計自光緒十八年九月十九日（一八九二年陽曆十一月八日）抵臺

，迄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二十六日（一八九五年陽曆六月十八日），共

在臺兩年七個月又十日。

當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刊行「臺灣文獻叢刊」時，余曾覓人繕寫

，爲之標點，以備採用；終以字數太少，不能自成一帙而作罷。

光緒二十三年，即「憶臺雜記」刊行後一年，「餘姚縣志」重修竣事；二十五年，邑人邵友濂作敍，同年刊行。民國六十三年，餘姚旅臺同鄉，以中央研究院史語所藏本，付諸影印，吾友阮毅成兄爲之序，並蒙餽贈一部。余屢以史君行跡及所著書告毅成兄，兄以史君官職微小，修志者不入名宦；所著書亦未入藝文，頗以爲憾，久謀重印。余查縣志名宦宋有史浩；列傳中明有史琳、史立模、史記勳；清有史在朋、史在官、史湛；列女史姓者三人、史氏妻者十二人；列入選舉表者尤多，則史氏在餘姚文化史上固亦有其地位。乃略記史久龍氏旅臺經過，及所著「憶臺雜記」之史料價值，或亦浙臺兩省文化人所樂聞也。

今歲爲臺灣光復三十周年，「臺灣文獻」將出特刊以爲紀念。爰將史氏原著重鈔一遍，加新式標點，並校正一二誤字，付「臺灣文獻」重印，附拙作「重印小記」於文前，聊當小引。

憶臺雜記自敍

餘姚史久龍原著
杭縣方豪校訂

僕以先大夫宦游，產於關中，自甲申迄乙未，始則隨侍維揚，繼則歸去武林，復由武林而遊赤嵌。蓋此一紀中，僕僕道路間之苦，猶其次也，而流離播遷之狀，殆有難以筆墨罄者。第以成童弱冠之年，而自東自西，海澨山陬，足跡所至，不下萬里，亦可云謂壯矣！古人於遨遊所及之地，類有劄記，非盡欲以昭茲來許，所以紀一己之見聞，而驗其學識也。維揚、武林名勝之區，人所共知，無待僕爲之記，且僕彼時年幼，亦不識所爲記。赤嵌僻居海外，初時人皆視爲畏途，近來風氣漸開，乃遽爲他人所奪。僕雖幸獲免於荼毒，安歸故里，而憶其風土人情，文章政事，時覺怦然有動於中，爰置一冊於案，偶有

憶及昔日之耳聞目見，以及身所親歷，並此次割臺議成，外侮內訌，官奔民走，種種倉皇離亂情形。凡僕之所曾經，所曾知，均拉雜筆之，舉一漏萬，勢所不免，而文人學士閱之，又必譏爲失晨之鷄也。然而僕實不敏，奚敢辭焉，聊書數言以爲引。光緒龍飛二十有二年，太歲在柔兆涒灘，三月日纏大梁之次，姚江藕中人，蓮蓀史久龍，自識於味果寄舫。

憶臺雜記上卷

壬辰仲秋，余重定游臺之計，以仁伯（久丹）、翰臣（久青）二兄相招甚切也。遂部署行裝，於二十九日携眷起程。九月初二三更至滬，以俟輪小住五日，至初七登赴廈門輪。當夜啟碇，初九至汕頭。廣東潮州所屬也。其地燠熱特甚，時滬上已需薄棉，而着單衣猶揮汗不止。予以小有疾，未登岸；但遙瞻甲第連綿，垣墉高聳，蓋亦一大都會也。輪舟停泊之處，時有攜香橙來售者，食之甘鮮沁脾。申江此時則尚未有。又有攜本處所燒之磁佛像，以及各種玩具售者，均潔白如玉，亦間有豆綠色及雜色者，殊覺可愛。輪舟於初十日復行，十一日晡時至廈。舍舟登岸，棲止旅館。又以候舟故，久羈矣！此地言語啁啾，茫茫莫解，無可與談者。悶則閒步山巔，瞻眺海景，波浪若山，舟舶如梭，洵足以擴眼界。但時見路側建小祠，如杭州之土地堂，然中則纍纍然人骨也。觸體狼藉，陰森可怖。且似時有人焚香，屋檐懸紅布扁額，大書「誠感」字樣。夫掩骼埋胔，仁者之行，苟此人骨爲有子嗣者，則自當安其窀穸，無使暴露；如爲無裔者，則旣有人焚香懸額，亦宜共發惻隱，爲之塗諸原隰，庶幾亡者得以魂安九泉。何計不出此，而徒爲之焚香懸額？如謂焚香懸額者，力微不逮，則所處之祠何自而來？此誠不可解矣！豈此處之風俗使然耶？祇以言語不通，未能學入國、入境之間，至今猶莫釋疑團。十八日有爹利士輪赴臺灣，附之去。十九日申刻抵安平。此處爲臺灣南路之海口，波浪素稱

險惡，然亦有時。自四月至八月，逢天晴則波浪尚平，雨則洶湧殊甚，午前尚殺，午後猶厲。此數月，渡者咸有戒心。自九月至三月，則其勢稍減，然每值風雨，亦汨汨滔天，洪濤激逐之聲，徹於城廂，渡者逢此時，不敢以舟。多以竹筏上置木桶，令人坐其中，而以棉衾覆之始可不虞傾覆浪濕。緣內外港交接之處，有沙綿亘海底，名之爲鐵板沙。湧浪之大，以沙水相激使然耳。故此處輪船不能進內港，值風濤大作之時，輒赴澎湖避之，莫敢稍停焉。鐵板沙，即鯢身也。此亦天設之險耳。余是日登岸，時已黃昏，波平浪靜，毫無顛簸，及至岸，已將二鼓，不及入城，時仁兄遣僕來迎，即借宿僕之家。是夜悉翰兄噩耗，次早赴其柩次哭拜，而後入城與仁兄同寓旅舍，相與敍手足情，娓娓不倦。是爲抵臺南之第一日。回憶由滬登輪，歷江、浙、閩三省洋面，經汕頭，抵廈門，達臺南，碧海風景，誠屬大觀。四顧茫茫，頓增豪興，竊念苟非饑來驅我，何至磨驢，蹤跡又及赤嵌，而得賦曾經滄海難爲水之句耶？昔人云：「詩以窮愁工，」予則見以窮愁廣，詎非樂景乎？得即事並哭翰兄詩三章，附錄之。

八月江海平，趣裝自淪水。置身碧浪間，人憂我獨喜。

蠕蠕天地中，形影相寄爾。何時非危機？何事非福履？

放眼滄海闊，舉頭祥雲紫（由滬至廈海中曾見紫雲）。

詎非一大觀，胡爲嘆不歎？日逢重陽，赤嵌境孔邇。

老伴駕舟來，相近登涯涘。始見無他詞，但詢人泰否。

併對語模稜，閃爍復詭譎。惟言大兄來，不及二兄趾。

彼時玉漏深，不克踰城雉。午夜頻輾轉，狐疑百端起。

翌晨併愴言，二兄長已矣！乍聞驚霹靂，瞠目難啓齒。

繼淚落如線，撫棺痛不已。仰首問蒼天，胡爲乎若此？

年來陳人繼，薦食似蛇豕。豈盡運磨蝎，廈木聯踪圮？

豈乏不龜手，藥籠不足恃？急趨見大兄，謁罷問此理。

大兄長嘆曰：「命也惟任只。」余乃恍然悟，莫究此端委。

握手道殷勤，相慰毋過毀。方今共馳驅，壇篲命相倚。

何必徒痛悼，楚囚狀可擬。即云初願違，三雁莫並比。

（伯仲中，仁、翰二兄及龍爲長，而在臺者亦惟仁、翰二兄）

夙覩先一、叟，難求憲弟美。（右即事五古一章）

荔枝並茂本同根，碧海迢遙繫夢魂。

每藉遺書敵雁序，時思縮地共鵠原。

派分流合心剛慰，氣肅寒嚴物剪繁。

最是傷懷開篋處，新秋手畢跡空存。

（兄係八月初五日逝世，七月二十一日猶致龍書）

遠道相招憫我孤，團闊手足共榮枯。

爲吟杕杜求同姓（鄭箋云同姓同祖也），敢畏臺瀛異坦途。

犯斗蹇猶靈苑處，修文賀已玉京趣。

早知鶻鳥臨凡室，悔待秋深到海隅。（右哭翰兄近體二章）

臺灣古稱毗舍那國，而人民輻輳，財物豐盈，則臺南甲於全臺。

故紅夷先據，延平後奪，皆以臺南爲都會。今之府署，即昔延平王宮，道署皆不及其大也。自劉省三爵宮保奏設省治，而繁庶又當以臺北爲巨擘矣！予旅寓小憩，謁支應局提調包哲臣太尊（容），相見之餘，頗蒙青眼，約僕移住局內裏理文案。是局，設於府署右側鴻指園，本府署之花園也。廳事宏敞，房廊清潔，廳前有假山數峰，中植鐵樹四、五本，花開白色，晝綻夜閉，饒有別韻。此花須數十年一開，予適見之，亦可云眼福矣！後廳院西，有大榕樹一，合抱須四、五人，老幹虬蟠，濃葉稠密，院大畝許，陰翳過之，云係延平手植，諒非誣也。冬夜得感懷詩一章，附錄之。

玄默執徐首夏初，渤海解組朝丹除。池蓮雖戒勿剪伐，蟬聯開綻花稀疏。食無魚兮待客薄，壯懷勃勃圖遠略。欲行未行猶躊躇，鴈行隔海傳書約。仲秋趣裝不少停，赤嵌道視若門庭。斯時有友戒途險，余曰巾幘限戶牖。同人祖道珍錯備，勸盡一杯情真摯。共言此去御羊角，登程何與登仙異。余方執爵慚不遑，諸君何事故夸張。背城借一

知勝負，敢云遷地即爲良。英雄初皆無大志，不才況非干將器。奔波

鯢溟爲饔飧，差幸克敵手足誼。九秋鼓輪飄指東，滄海劄劄蘚洪流。

波碧日紅掩映遠，龍奔蛟走顧盼雄。行行履古毗舍國，竊喜壇篲免相憶。忽聞仲氏早反眞。駭愕風雲太難測；此時伯氏亦遠遭，重闢鶴駛大羅天。衆口鑠金能銷骨，薏苡明珠卸仔肩。同人謂我御羊角，胡爲易仍占蹇剝。饑來驅我謀筆耕，孰知卞和空抱璞。龍圖太守幸多情，

溫厚笑不比河清。闢室下榻入幕賓，感恩知己寸心傾。吁嗟事誠逆覩鸕，海市蜃樓不耐看。破釜沉舟渡圓冥，邂逅半異夙肺肝。何期孝肅最禮士，木屑竹頭亦異視。襪線短材藉鳩藏，磨驢踪跡休步趾。况復廣廈萬間深，寄食勿擬同淮陰。比室繆彤（山陰繆獻甫茂才綸藻時，

包公延主西席，甲午已登賢書，爲包公之賢東牀）劉禹錫（劉翰廷兄朝衡，亦包公之婿，時受學於獻甫先生），說經問字亦快心。無何熊軾旋珂里，將謀窀穸妥考妣。鯀生旣得儲藥籠，小住爲佳還轍俟。丈夫氣象欲巍巍，顛連何必泣牛衣。阮籍途窮狂阮籍，途非故與籍相違。

世人胡乃不俟命，可知原憲貧非病。難食肉非毛錐相，喜絕交豈孔方性？嘗聞物不固閉藏，一發無餘味鷗長。蚩蚩何獨昧物理，雄飛雌伏費評章。又聞天將使建樹，玉成陶鑄經營苦。茫茫誰克識天心？顛沛流離畏如虎。不見寶劍埋豐城，狴犴幾沒千載英。雷煥拂拭華陰土，風雲際會躍延平。不見良驥鹽車困，躡躅太行神疲頓；卒逢伯樂一顧知，仰天長鳴俯地噴，自顧堪稱不世珍。焦桐權且代松薪，中郎豈必難重遇。端恐懷才或未眞，筆談怪我似鋸屑。勿效豐干慣饒舌，芸芸未必皆憤憤，起看明月光瑩潔。

臺南府城距安平鎮八里，城周圍約六里，東西長，南北狹，城內繁粹之處，以竹仔街西門爲最，城外則以西門外之南勢、北勢街爲最。關闥林立，陳設璀璨，亦不亞於武林之清和坊，維揚之轅門橋，惟所嫌者，房屋卑小，街道窄狹，攘來熙往，眞有擊肩摩轂之狀。南勢、北勢街之間以有各洋行，故房屋亦有巍然特出者，然均係漳泉款式，如滬上小東門外洋行街者，然雖云宏大，其局面究嫌狹小耳。

臺灣一獻

府治設鎮署一、道署一、府署一、縣署一、按司、獄府、經歷、教授、訓導、縣敎諭、典史各一。又設行臺一，始以備福建巡撫巡臺暫駐輜帷，繼則惟供歲科試之用。

鎮憲兼統鎮海各營，強半駐劄安平兼旗后等處，距城三四里，建營壘二，其勢犬牙交錯，頗稱雄壯，濱海建砲臺二，內外交顧，戰守皆宜。此次，日人起衅，前守者固棄之如遺，後守者亦未獲一用，有備與無備等，惜哉！

巡道兼按察使銜，每歲秋審，皆須赴北錄囚。未設巡撫前，尙兼學政，嗣以巡撫兼學政。巡撫如憚跋涉，則臺中、臺南二府歲科試，奏委巡道代考，故儀衛亦較內地爲優，蓋亦以民情蠻悍，俾知漢官威儀之尊嚴，藉使驛服，然亦究視政刑何如也。

城內設支應局一，總司南路收支錢糧、兵餉。鹽務總局一，司南路之鹽務。臺疆鹽務與江浙異，其說另具於後。軍裝局一、電報局一、釐局則設於安平焉。縣署側有海神廟一，即天后宮也。中有百尺危樓，巍然高聳。登其上，碧海風景均歸一覽。至望海樓則在道署，未獲登臨，然是樓已可與相埒矣。

小南門內有火藥廠一，貯火藥之所也。廠左右均屬曠野，四、五人合抱之榕樹約十數株，修幹參天，密陰匝地，甚有其根皆見於地上。嵯峨蟠踞，一株之根占地畝許者，亦以大觀也。

安平設海關一，距安平八十里之旗后，復設海關一。旗后，即打狗口也。臺南海關釐金所榷者，均以糖爲大宗。而海關糖以外，尙有洋藥，數亦頗鉅。輪船出入，以十月至次年五月爲多，蓋以新糖上市須發兌也。出糖之地，以鳳山爲最；次則安平、嘉義，每歲以數千萬斤計。惟其色均係紅黃，故滬上不售，泰半運往東洋，彼再加以製煉，變爲純白，復運至中國以弋利，可謂善經營矣！至華地，則寧波亦善製，故運寧者亦多，他處過問者甚少也。

余以九月至臺，其時只著單衣，尙揮汗不止。據久於臺者云，四時天氣無甚差別，大暑則稍加熱，大寒則稍加涼耳。乃壬辰冬，冷冽非常，仲冬杪，幾有雨雪之勢，余則御皮衣者三日，僉云，是創見也。

癸巳甲午余均在北，其寒與江浙同，惟未見雪耳。土著均云所未曾經者也。豈此地將屬他人，而天於數年前即示變耶？

壬辰仲冬杪，北風怒號，海波掀天，安平口外，洪濤激射如萬馬奔騰，其聲轟轟，徹夜不息。支應局距海口約在十里以外，聞之至不能安枕。澎湖距安平二百四十里，風利時，辰發午可至也。嘉平朔日晨，有自彼處來者言，前數日風發時，有巨魚適爲風吹至沙灘上，其長約五丈餘，困頓海濱，不能轉側，遂爲鄉人爭鬪其肉以煎油，其肉多至百餘挑。魚哉！魚哉！其爲白龍魚服歟？其爲孽重貫盈歟！

臺灣地處海中，故秋冬之際，四處所發颶風，均當其衝。土人呼之曰「風颶」。洋人於此等事考究最精，每值風發，先一時香港必有電音告以風發自何方？何時？每刻行若干里？須經何方至何方？何時始息？於是，海關即懸旗告警，而舟子皆知趨避焉。

臺疆人民，均係由漳、泉二州遷來者。故言語與漳、泉大同小異。口齒韻轉，實難辨解。初到者，如無舌人傳言，則彼此皆屬捍格。余始抵臺時，深患苦之。數月後，始稍解焉。然居之數年，僅能聽聞，至效其言，亦不過十分之三也。如人曰「郎」，男曰「達波」，女曰「遮嫫」，飯曰「餽」，肉曰「馬」，我曰「娃」，事曰「獸幾」，有曰「烏」，茶曰「德」，菸曰「葷」，吃曰「夾」之類，聱牙屈舌，令人茫茫。至不必曰「免」，無曰「沒」之類尙屬可解。但彼於文，則人亦曰「人」，男亦云「男」。余嘗問彼等土音，能呼出者，能寫出否？應曰「不能」，余亦不過順其音而書之耳。如云彼所呼者，即係此字，則未必也。

癸巳正初，以事赴嘉義縣。縣屬臺南，距府一百里。旱道乘肩輿，行二日。按臺灣一里爲內地二里，故百里而須二日始到也。沿途所過鎮市，以茅港尾、下加冬爲大，亦不過百餘家耳。餘則十數家、數家者均爲小集。其房屋則皆卑小，鄙陋不堪。惟竹園及合抱之樹，在皆是，頗覺可觀。蓋臺灣地居赤道，故竹樹皆不甚凋謝也。田間已有從事稼穡者，地氣之熱可證。已出茅港尾，過曾文溪，溪水尙小，渡以竹筏，面寬里許。臺灣每至夏秋，山水暴發，均由各溪而歸於海。

。當水大時，渡溪者恆兢兢業業焉。溪之最大而最險者，北路之大甲、防里是也。最長而最險者，南中路之濁水、寶斗是也。其小者，殆不可以數計。途中賣食物者，以山薯粥爲多，別無所售。而別物亦不可食。臺人多以山薯代飯，云多食可以益氣健胃，與內地相反。且患病多戒食米，而不戒食山薯。余初抵時，偶爲造化小兒所苦，衆皆勸余食山薯，初猶狐疑不敢，後試食之，疾果漸愈，此豈地氣使然耶？

嗣閱本草從新，謂其補脾胃，驅濕熱，養血長肌肉。海濱人多壽，皆食此物之故。薯譜亦極贊其功。閩人以白蜜煮食，治下痢。又治婦人赤白帶，是足見其利濕熱之功甚鉅也。是臺人使病者食之，固非杜撰而無所本耳。

嘉邑素稱繁富。自清丈田啟後，國賦日增，民生日敝。說者謂臺灣民之田多係開墾荒野而得者。其始也，既非價買，其繼也，復不升科，現雖丈量無遺，於彼似無大損。不知當丈量之時，從事者豈盡仁人？私壑既盈，則豪富可免，賂遺未至，則飛灑無窮。事後亦間有一二更正者，然非有大力者莫克挽回，此臺灣通省之大敝政，不獨嘉義一縣爲然也。當事者盡昧藏富於民之義，惜哉！此余擬有請爲奏減之議也。

嘉義本名諸羅。林爽文之難，嘉民共舉義師，竭立守禦，不從逆黨。總兵柴大紀奏聞，純廟嘉之，錫以今名。

嘉義東南四十里有火焰山，火向洞外炎。洞口有樹一小株，日經灼炙，而毫不形焦，他物經之，則立成灰燼。屢欲往觀，皆以事不果。聞海外有火浣布，或即此樹所織歟！然今之碧眼賈之所市，亦無火浣布之名，誠不敢以臆斷也。

城內通市尚稱繁庶，惟其房屋規模較臺南又不如矣，亦止縣前一帶尚有可觀，其餘則自鄧以下無譏焉。

城內駐一參將，所統之兵，除本標外，有福建提標一營。聞係平林爽文難之時留以駐守者。而此輩傳子傳孫，儼成世襲，而且狐羣狗黨，無惡不作，較之本標城守尤其甚焉，民人皆畏之如虎。其所札之教場，俗即以提標街呼之，行經其地，稍有不慎，即受其侮。嗟乎！

天下之綠旗兵大都如是耳。國家年糜費鉅萬金以畜養之，非但無益，而且有害，夫何謂哉？此予擬有裁守兵之議也。今果有是舉矣，誠可上爲國慶，下爲民賀者也。

城中賭風甚盛，又麻雀打寶等戲，皆上等之人爲之，次則本地之四色牌、打銅寶爲上下通行之具。四色牌者，按象棋之式，分製紅、黃、綠、白四色，此種屬可大可小之戲。最爲害者，莫如銅寶，其式亦以骨子分勝負。惟其外以銅椀盛之，故名銅寶。設銅寶攤之處，以提標街及縣前爲盛。每日自戌亥始至寅卯止，此六時中，起家者有之，傾家者有之，小亦至失業無聊。而本地之紳耆商賈，無不趨之若驚，即官場中亦間有與焉者。尤可怪者，官睹之而若不見。官聞之而若不知。其或以水清無大魚，察政不得下和歟？抑宗昔人之相戒，無動市塵歟？夫市塵爲納垢藏污之區，緩治之則可安，急治之則走險，固然。然果有大害於我民者，亦當毅然決然，芟之除之，惡可養虺蛇，而培稂莠耶？誠所不可解也。然而江河成於涓涓，燎原延以星星，其所由來者漸矣，且不僅嘉邑爲然也。

三月還郡，天熱，與內地五月同。禾黍已芃芃然如黃雲矣。可知地氣之早也。四月杪，送仁兄眷由安平口登輪赴北，是日，天氣晴明，初無甚風，乃駁船出口，而波浪洶湧異常，幾至不能穩坐。但見浪來，則駁船與輪舟艙面平，浪去則駁船與輪舟艙底齊。忽上忽下，人多欲嘔。予俟其登輪，亟返安平。險矣哉！

五月南郡大雨連朝，城垣官署圮坍者不可勝數，晴後霉氣薰蒸，較江浙尤甚數倍。而天時忽冷忽熱，善攝生者，皆易致疾。余時以繆獻甫先生、劉翰廷兄各返鄉赴試，遂自側院遷入正室，與包公對戶而居。院中大榕樹適當牕下，每至日午，濃蔭周匝，遍室陰森，或坐或臥，毫無暑氣，中心暢適之極，孰知居未匝月，即患寒疾。迨愈後，而兩足如木僵矣！行動維艱，痛痒不知。直至抵北後，醫治兩月餘，始行痊可。其間之苦楚，實難忍受，不至成瘻瘍者幾希！痛定思痛，方悟今日之患，乃昔日之快所致也，微乎！危乎！慎之、思之，天下事均宜是耳！

臺灣文獻

臺一憶記

七月余附送鄉試士子輪，繞福州赴臺北。十六夜由南啓碇，十七午至福，行近長門，口外之水綠，口內之水黃，截然劃一，雖以并州刀斷之，亦不能如此毫無混淆。近口行六十里至馬江，自長門至馬江，港路曲環，山峰夾峙，雄關天險，莫與比倫，真有一夫當關，萬夫莫開之勢。而甲申法人之役，張佩綸一敗塗地。更可奇者，不在長門，而在馬江，不守虎口，（俗名五虎口）而守虎尾。萬古罪人之名，將何所逃？夫張佩綸者，使之久處於諫垣烏臺，爲殿上虎，俾內外臣工，人人知所畏懼。在國則可以清政治，在彼則可以保令名，計之善也。閩外之權，烏足當哉！非爲書生不足以言兵事，蓋言夸色厲之人，必不足以當大任。何則？言夸心必狂，色厲氣必虛，心狂氣虛之人，操筆墨以議論世事則有餘，執權衡以籌劃國政則不足。此其人，即使之爲太平封疆，猶有任尙之禍，而况使之爲亂流砥柱，詎無殷浩之敗哉？不然，諸葛一生惟謹慎之謂何？而孔子曰：「君子不以言舉人」之謂何耶？

馬關設有船廠，係左文襄公所奏建者。規模宏敞，局勢整齊。夙所嚮慕。予因力疾登岸，彳亍前往，藉以仰瞻。船政衙門深重，不能入觀，但見其崔巍宏大而已。至其船塢，若者爲鐵廠，若者爲木廠，錚錚之聲，不絕於耳。適造一船，尙未告竣，觀其上指揮一切者係洋人也。吁！我中國學西方者，數十年矣，而事事仍須借重楚材，一日有事，則以他人所製之器還擊他人，是何異於逢蒙學射於羿而欲射羿耶？現在各處之製造機器等局，何獨不然耶？是非愚之愚者乎！

馬關街市頗爲宏廣，而氣象亦甚富庶，本擬往南臺省垣一觀，因恐輪舟須開，且予之腰病甚厲，不良於行，是以不果。計馬關距南臺水程六十里，早晚有小火輪二次開往，甚屬便捷。南臺距省旱道十里，須乘肩輿，此次適以疾阻，不能前往游觀，誠爲憾事。

十八日由閩開行，適天日晴和，月色尤佳，亦無甚風，日間尙覺顛簸，入夜則舟平如水矣。同舟者惟劉同民別駕（度）馮蘭笙議尹（大鏞），餘無人。同民別駕，乃南豐循吏，劉蓮舫先生之曾孫也。好金石，善詩字。其行篋所藏漢魏碑帖甚富，予均獲展玩焉。在南郡，

無三日不見，晤則必暢談至午夜而散。本隸吳中仕版，以挂誤而來臺投效者也。是夜共步月艤面，清話連宵。迨進滬尾口時，東望日出滬海，雖不及泰山大觀，然其光華滉耀之勢，亦可謂見所未見矣！所乘之輪，爲臺灣商務局之官輪，名曰斯美，是輪專行上海者。尙有駕時，專行香港一帶，其中鋪陳局面，甚覺堂皇，迥與別舟不同。此二舟乃昔年醞湧閱北洋海軍時，初云擬至南洋，劉省帥派員洪姓赴德國定製，以備迎迓者也。每舟價洋十八萬元，而運費亦幾如之。洪以此獲罪入淡水縣監者數年。

十九日晨，停輪滬尾。是處爲臺北之要口，岸有砲臺防守。泊定後，換小舟倩小輪船拖帶，行三十里至大稻埕登岸。大稻埕乃臺北城外之鬧市也。時仁兄假寓試院，遂乘人力車入城前赴焉。

臺灣當奏設省城時，擬以臺中府彰化縣之葫蘆墩爲省治，故於葫蘆墩特設縣，曰臺灣縣，以其地居中權也。臺北府初爲淡水廳，嗣升爲府，另設縣仍名淡水。劉省帥當開闢草創時，即駐節臺北，一以臺灣縣屬所設衙署，一切佈置尙須時日，一以剿撫生番，軍械糧餉在北，便於調度。然葫蘆墩雖屬中權，而地面荒涼，人烟寥落，設縣尚可，設省非宜。自應巡撫扼臺北，巡道扼臺南，以成常山蛇首尾之勢。愚初至臺時，即謂臺灣固屬南洋門戶，然由北至南，縱不過五百里，橫則西屬大海，東爲番界，無事時一巡道率重兵守之已有餘，有事時乃四面受敵之地，孤懸海外，必須閩、廣、江、浙四路合救，方保無虞。倘敵人南北夾攻，而我無應援，雖百巡撫亦必不守。唐微卿帥固爲無胆無識之流，劉淵亭軍門何以亦終於一遁哉？可知其計之左矣！且日人未必不因設巡撫後，金、煤、茶、腦、糖各利大旺而始起覬覦之念也。予有句曰：地闢寶呈天示警（言金沙旺也），市開商茂敵垂涎，不可謂非確論也。至甲午春經邵小村中丞（友濂）奏請，即以臺北爲省，方奉俞允，而戰事已起於高句驪，逾歲，遂以我之民人土地輕畀鄰敵，然不奪而予，殊非逆料所及，悲夫！

巡撫兼督海關兼管學政，海關在北，則滬尾、基隆，在南則安平、旗后，旗后即打狗口也。每年約共徵二百餘萬金。然北以滬尾爲大

一 獻 文 澳

，南以安平爲大，基隆、旗后不過附庸。但每年奏結徵數摺子只云打狗總口，其餘不登。以部中惟知一打狗口也。至文風則甚爲陋劣。予初在南時，欲購一書，而遍尋市中，絕無書坊。方以臺南係郡城，臺北當不至如是，乃至北，周行鬧市，亦復如是。其人於讀書一道，毫不講究可知矣！巡撫每逢歲科試，北郡多係自考，南、中二郡多委巡道代考。聞諸個中人云：其文竟有不可閱者，北郡以新竹爲最，中郡以彰化爲最，南郡以安平、嘉義爲最。然其上乘，終須推粵籍中人。粵籍者，係廣人住臺日久，而准其一體應試者。春秋闈榜，臺灣之獲登多係粵籍，是可證也。

欽差幫辦撫墾事宜，太常寺卿林維源，號時甫，本漳州人，至其祖始遷於臺。家住淡水縣鄉板橋，良田數千畝，藏錢數百萬，行商除臺灣外，廈門、香港無不有之。而臺北茶利、腦利又多係彼享，其富不但甲臺灣，恐亦甲念一行省矣。至其田則皆屬自行開墾而獲者，其銀則不知何自而來，其官則係報效軍餉而得者，所不足者，無子耳。

其曾經欽賜舉人之子，螟蛉也。且聞彼亦係其父效蝶贏而負之者。其或以財旺而丁弱歟？其衙署建於大稻埕，外中式，而內洋式，雕墻峻宇，頗壯觀瞻，迨亦漢卜式之流亞歟！

臺北城內，惟北門街以近於撫署故最繁庶，次則布司前。其府前、府後等街，不過人烟尚稠密耳。至文廟、試院、淡水縣等處，直如魯靈光之巍然獨存也。街衢仿諸滬瀆，然寬廣如之，平坦則初修竣時，行東洋車，尚屬快意。日久經雨水冲淋，崎嶇凸凹，在在皆現，而無人過問，車行其上，遂時有傾跌之虞，始勤終怠，此我中國之事事貽譏西人也。

西門內建有西學堂、番學堂。其屋皆仿洋式。西學堂者，擬延西人教西學之處也。番學堂者，係聚熟番之子弟而讀書之處也。皆爲劉省三宮保所創，嗣以西學經費太鉅停止。番學則延請名師教育，番童供其衣食，厚其獎勵，並定學額一名，以鼓舞之。數年之間，頗費心力，聞其中已有可造之才，乃其父兄固欲其回社，而不欲其受學，遂至事從中輟。若使教學既成，未必不可由漸而入，徧化梗頑，不意當

時官長遽聽其父兄之請，惜哉！且聞諸爲番學堂師者云：中有數番童回社後，起居飲食諸多不便，屢欲仍赴學堂，而均爲其父兄所阻，此尤可惜之甚也！西學、番學既廢，其屋皆空，若腦務總局、鹽務總局，若牙釐總局均設其中焉。至善後局則在藩署之側，軍械所則在小南門內，其規模甚爲宏廠也。

城中西、北二門爲通衢，東、南二門距番界不遠，寥落亦甚。南北長，東西狹，周圍約八、九里。出北門即大稻埕，出西門折而南爲艋舺。是二處爲商賈屯聚之所。富庶甲城內十倍，而大稻埕尤首屈一指。以其地勢濱河，輪船通於滬尾，火車達於基隆，各洋行均聚集焉。

西、北二門外途路，仿上海棋盤街式。中實石子，外夾石條，東洋車行之，毫無偏頗。道旁夾植柳樹，風日清和時，躊躇游行，頗有歇浦風景。此路初係官辦，乃一經雨雪，而地皆深陷，大有行不得也哥哥之歎。經辦委員因此獲譴，嗣經林時甫欽差包辦，始成坦道。然不能不有損壞之時，因以修理之責，使東洋車行任之，而不收其車捐，以此永克，如砥如矢。林以土著，而爲欽差幫辦，商而兼官者也，故尚無官樣文章氣習。此可知我中國舉辦一切，官辦不如商辦之精，商辦不知民辦之久，彙彙若若者，可知亟思其故哉。

北門外設機器局一，局勢規模均仿諸上海，以道員督辦之。工匠約有千人，每日辰進酉出。然設立多年，並未製造一物。日不過修理洋鎗，焙製火藥而已。所能者，爲各衙署中，或製一閨閣用物，或修一玩飾小器。各公寓內與局中人有相識者，亦可倩其代作。國家糜以鉅款，上下視爲重地，而身居其中者，惟藉此獻奇技於大府，飽私囊於一己，誠可笑而可痛者也。他處斯局，想亦不過如是耳；更有甚者，割地議定，膺斯局之任者，自應將其利器，或運或毀，免資敵用，即不然亦當棄之已耳，乃和議一出，即將其中之銅鋼等件，紛紛求售，售之不足，又將工匠薪水用餘款項侵吞十餘萬，雖事後褫革其職，烏足蔽其辜哉！此無怪乎我中國之國庫日虛，外侮日迫也！噫吁！嘻！夫復何言？

臺灣雜記一

商務總局本設於機器局內，嗣移至東門外車路傍之洋房。此處原係局房，初因以辦機器局者兼辦，故合而爲一。後復舊制，故仍分之。東達基隆六十里，南達新竹一百里。赴基隆者，行三十里至八堵換車，日行二次。赴新竹者，過大橋行五十里至中壢換車，亦日行二次。辰開午返，未開酉返，以大稻埕爲提綱。大橋即在大稻埕，以堅木鋼鐵造之，長約七、八十丈，寬四、五丈，施木欄分三道，中設鐵軌行車，左右行人，橋頭可隨時啓閉，不礙帆檣來往，糜費四、五十萬金始成。沿途所過，鐵橋不一，皆不若此處之大，故名曰大橋。基隆一路至獅子嶺，須過一山洞，入其中黑暗如漆，行約五分鐘時。昔兵丁因開鑿此洞，而死於其間，不可勝數。新竹一路，行歸崙嶺，稍覺艱難。土性均不甚堅凝。而颶風淫雨，又復時作，故坍塌中斷之事，時有所聞也。

臺北茶市，每至二、三月間，頗爲熱鬧。各茶行內，檢茶婦女，晨聚夕散，不可數計。每年出口約數百萬箱。茶釐局設於大稻埕河濱，年徵七、八十萬元。本係官辦，嗣因百弊叢生，遂爲林時甫之族人包辦。其茶行於廈門、香港等處，多爲洋人所購；內地則不行也。以其葉質既粗，而又生於深山，其性復寒，且色、香、味俱不見佳，洋人視之爲藥，故尙樂飲；至我中國之熟讀陸羽茶經者，固不願服，即玉川子之奴，亦必望望而去之也。

金砂產於基隆，聽民自採，官爲約束。入山挖取，人須領牌。每牌日收錢二百五十文。本係設局，委員專辦，嗣改歸基隆廳兼辦。初不甚旺，採取者不過所入敷所出而已。甲午春，陡然大盛，甚有一日而採至數百兩者。於是，官民羣起，耽耽而視。時署廳篆者，即包太尊。知利既大興，害必叢生。因請另立總分局以稽查彈壓之。遂設總局於瑞芳店，設分局於九份、八堵等處。惟九份出金甚旺，他處不及也。甚有昨尚赤貧如洗，今忽作富家翁者。一時官爲之紛然，民爲之惶然，盜爲之鬪然。糾結繖繞，而不獲已。當時大憲復延礦師察礦苗之興衰，擬購機器歸官採取。礦師云：下有成塊如磚者。嗣以戰事起，遂中止。爾時基、宜相錯之區，無山不穴，無穴不深。而巨腹賈之

收買者，亦踵趾相接。甚至每兩金砂價至三十餘元。蓋收去後，一經洗煉，即成精金。携至滬上，可大獲利。然因之傾家者，亦復不少。且聞日人現在依舊開挖，而絕無僅有，繫何故哉？嘗閱臺灣志書云：金砂旺，臺地亂，蓋其盛也，正亡之兆耳。

煤礦亦在基隆，每年供本地之用，供來往輪船之用，尙須供上海招商局之用。每年所出亦復不少，惟歸商辦而不歸官辦，故其弊尙少也。

十月，予奉藩憲札，委辦滬尾鹽務子館。臺灣以新設省治，候補人員不敷遣用，故投効人員一律差委。冬月朔，接鈴到差。按臺疆鹽務，收售均歸官而不歸商。而南、北二郡，又有攸別。中郡則與南從同，省城設總局，綜核全臺。此下有總館、子館、販館。總、子館均係委員，而子館轄於總館。販館乃總子各館地界相距太遠之處，恐鄰館有冲銷情事，擇土著之可靠者，每年就其地認銷若干石。彼有微利可沽，亦樂於從事。全臺總館八：臺北曰艋舺、曰基隆、曰宜蘭、曰竹塹；臺中曰大甲、曰鹿港；臺南曰安嘉、曰鳳山。安嘉，郡城所設之總局所兼也。所轄之子、販等館，或七八，或五六各不等。臺北所收之鹽，多係春夏間海舟由泉州載來者，名曰唐鹽。臺人以內地爲唐山，故名鹽曰唐。在泉收買，每擔約二、三百文，至臺後，由官給洋一元，收鹽兩石。其秤名曰一三五，蓋以一百三十五斤爲一石，復加消耗三斤，共爲一三八，此三斤爲委員之利，餘則盡屬公鹽。然往往各館配運到館，每石少則長二十斤，多則至三十斤，此則在善盡人事否也。滬、基各設一配運局，即專司唐鹽到而配發各館也。偶有唐鹽短缺之時，則派輪舟運臺南場鹽，名曰府鹽。蓋昔止臺南一府，猶沿舊名也。此鹽到北，各館皆須賠累，雖仍用一三五秤，而不知既黑且濕，銷售鈍滯。存倉日久，每石少至十餘斤，尙屬幸事。臺南則自行晒鹽，設場五：曰瀨東，曰瀨南，曰洲南，曰洲北。委員監督場丁晒配，每石給銀十三兩五錢。南、中各館，均須向場請配。其運也，有以舟者，有以竹筏者，有以牛車者。此外，惟竹塹、大甲二處有自晒者，餘無聞矣。其售也，每斤十六文，加釐金二文，若買成

一 獻 文 臺 澳

石者，每洋一元加釐金一百八十文，給鹽九十斤；不加釐則給七十五斤。此中各處亦小有參差，各館視地方之大小，定比較之多寡。亦有不均者，即如滬尾每年比較天平秤五千石，合一三五，三千餘石。而上受制於大稻埕，下見逼於艋舺之館館。比較萬難足額，故此館爲臺北最劣之子館。所恃者，地臨海濱，天氣晴暖，魚信大來，可以銷售。次則望夏間，瓜菜大熟，可期暢銷。予當接辦之初，僅有日售二、三十斤之事。蓋以旣無瓜菜，又無魚信也。他館當秋冬時，亦大多如是。惟滬尾爲特甚耳。至督辦，則北中歸藩司，南郡歸巡道。全臺鹽課每年約五十餘萬元。上下視爲利藪，趨之若驚。亦可云謂盛矣！然得之旣易，失之亦易，因之而身敗家墮者亦復纍纍。

滬尾地勢，背山環海，與基隆比肩，惟滬口向西，基口偏北，相距水程八十里，旱道六十餘里。滬、基同爲北郡門戶，而滬尾尤稱緊要。蓋基隆口外有山可以憑守，即使進口登岸，而距臺北尚六十里，且中途又有獅子嶺、五堵、八堵等險可禦；滬尾砲臺雖亦係坐於山腰，然在口內半里許，其勢亦開舒而不收斂，入口後，惟觀音山、獅子頭尙稱險要。但敵人苟入口，則此二處亦難深恃，餘均無可守矣；且滬基雖稱總口，而濱海可登岸之小口，不可勝計。批吭擣虛，深可慮也！乙未春，余擬請設立烽火墩臺，議未上，而和議已出。迨日人來攻，果不由基隆，不由滬尾，而由基隆之小口金包里登岸。出不意，攻不備，在敵爲深得兵法；在我則實屬忽略。然而有地利，不如有人和；有善法不如良將，振古如斯耳。

砲臺本係明臺，甲午春始改造暗臺。設八百磅砲三尊，小者甚多。外垣以雉堞，中爲管帶所住，四週皆砲房、兵房，均仿洋式。山下半里許爲統領所駐劄，山上更結兩營爲犄角，其勢聯絡，頗覺雄壯。統領所札之處，即昔水雷局，是局亦係劉省帥創建，中有委員、教師、學生。督造水雷，安置海口以防敵舟，立法甚善。嗣以海疆無警，節省經費，裁去教師，惟留學生數人。乃至演放時不知藥線所在。上憲以爲毫無實際，遂如告諭之羔羊矣；不過爲安置閑散人員之地已耳。噫！中國於自強之道，始欲比埒他人，繼則顧惜小費，終則輕於一擲。強微才以當大任，迨無效驗，則謂絕不可用，棄之如敝屣。嘗見有志識之商賈農工，謀爲籌畫，必見其實有利而後圖之，即不幸，億則未中，亦必千方百計，以冀終臻於成功；斷不忍以將成之事，聽其中墮，此在西人，無不如是，而我華人，亦甚多焉。然則以袞袞諸公，膺國家鞏固金湯之責，而志識轉出於商賈農工之下，何哉？吁！不知此正袞袞諸公之爲袞袞諸公也。

滬尾惟沿山一街約長三里許，山上亦有小市，不及山下之繁庶。山下亦惟媽祖宮前爲最。西至海關衙門以外，若得忌利司洋行、瑞記洋行、領事府、稅務司公館，蟬聯而前，直至洋海關止，此外一片沙石，礫礫磊磊。再半里許，則防營砲臺在焉。港中帆檣林立之處，以海關衙門前爲首。蓋行廈門、香港之得忌利司洋行輪舟，皆停於行門。行臺北之小火輪碼頭亦在是處。至商務局行滬上之斯美，行香港之駕時，以無碼頭，泊於營門之時爲多。行漳、泉各民船，則媽祖宮前與鹽館後，一望皆是。每當春夏之交，輪舟載茶載腦以去，民船載鹽載貨以來，尤形繁鬧。基隆遠不及也。惟輪船進口必須候潮，基隆可無須也。故值風大之時，口外難以暫停，則往往先赴基隆以避之。市居北岸東八里許，山名獅子頭。南岸名八里份。廣漠無遮，人烟稀少。嘗乘小舟行其處，惟見水石撞激而已。即海口也。由八里份東行十

里許，名觀音山，與獅子頭雙峰對峙，爲由滬尾赴臺北所必經之地。然由八里份登岸，行觀音山後小徑，十餘里可直達新莊。由新莊折而北，行十里即大稻埕，不必過觀音山、獅子頭也。

考臺灣周圍，曲折約二千里，外濱大海，內界番社。府縣除臺東州、恆春縣、埔里社廳、苗栗縣外，均係沿海爲治。由北至南，形如柳葉。計府三：曰臺北、曰臺灣、曰臺南。臺灣即臺中，始臺南爲臺灣，嗣擬以臺中爲省治，因移臺灣之名於臺中；後復以臺北爲省，而名仍其舊。臺北知縣三，同知一，縣曰淡水、曰新竹、曰宜蘭。廳曰基隆。臺灣知縣四，通判一。縣曰臺灣、曰彰化、曰雲林、曰苗栗。廳曰埔裡社。臺南知縣四，通判一。縣曰安平、曰鳳山、曰嘉義、曰恆春；廳曰澎湖。直隸州一，曰臺東州。舊本四縣二廳，新設之廳縣，皆係割舊制以立者，但往往已出此縣之境，行別縣數十里，又入此縣之境。並非忽行內山，忽行海濱，縱橫莫定，而即如是。此誠不知始之畫界者若何定也。至地勢，北高南下，自以臺北爲首，臺中爲腹，臺南爲尾。而以內山爲脊，後山爲尾閭之極。後山即臺東州也。所難者，既屬孤懸海外，而又毫無屏蔽，腹地港汊紛歧，更無可扼守之處，使敵人熟知地利，不攻首尾，直由臺中登岸，則首尾隔絕，危在旦夕。此當年有以臺中爲省會之議，雖然以臺北之金湯鞏固，鎮之者尚不能死守，况臺中之無所憑乎。至澎湖在臺南府西二百四十里，孤居海中，水勢落漈，海面窄於他處。輪船過時，即無風亦覺顛簸。島長約百里，寬三十六里，故雖爲臺疆鎖鑰，而一經巨砲，即不能守，正以其地太狹也。駐總兵一，通判一，以鎮守之。其居民則異常艱窘，蓋以地盡斥鹵砂石，不能種植，無以爲生，除菜漁以外，別無糊口之法也。

北路海口以淡水之滬尾，基隆之基隆爲最要。餘屬基隆者，曰金包里、曰三刀仔、曰樸仔寮。屬宜蘭者曰頭圍、曰蘇澳。屬新竹者，曰竹塹、曰香山、曰中港、曰後脯。中路海口，彰化之鹿港爲最要，餘曰番陀、曰王功。屬臺灣者曰梧棲口、曰番婆莊。近北路屬苗栗者

臺憶一記

官場自藩司以至典史，每歲均有津貼銀兩，蓋以地丁平餘雜項，涓滴歸公。而按其缺乏之用度，提公款以予之，謂之津貼。此亦劉省帥所定之章也。然府則另有抄封，縣則另有子口，不僅恃津貼也。抄封者，朱一貴、林爽文事平後，凡從逆者之田產，全行抄沒充公，歸府經管。每年所入者，報數寥寥，強半爲知府事之利。然亦惟南、中兩府有之，北府則無也。子口者，於海外設卡征船稅也，此項名義爲指撥津貼，然每年所征之數，必倍蓰於所指之數也。亦惟沿海廳縣有之，內山則無也。武者亦有子口，惟所征較文者減倍耳。

防營、屯營，平日綜全臺而核之，不過五十餘營。屯營者，駐內山防番之營也。其勇亦多係番人，惟衣飾均改耳。

臺人性多狡詐、蠻悍、狠勇、好鬭。稍有仇隙，則勢不兩立。軍械洋槍，處鄉則無家不有；行路則無人不帶。一鄉中有一稍有聲勢之人，則羣聽其號令而莫敢違。出入衙署，干預公事，不一而足。如有不遂其意，明則呼黨羽而攻之，暗則事巫蠱以制之。故地方官至其處，必先求與巨室相得而後諸事可辦，否則必不能安然。亦有安分自守者，見官則尊之，畏之，如奉神明，故官果清正廉明，亦尙易治。但性旣蠻悍，是以盜風甚盛。嘉義、雲林、臺灣、彰化等處，在在有之。如簡大度即盜中之卓有名者。至竊賊則絕無也。又最喜祀神鬼，較吳越尤其甚焉。媽祖宮無處無之。媽祖即天后也。臺人呼之爲溫陵五媽，不知何所本。臺南有延平王廟，即鄭成功也。臺人尊之爲開臺始祖。廟極大，祀極盛。此外淫祠其數當以車載斗量。有疾不求醫，而惟求巫。巫即男者，呼至家，手擊銅鑼，口吹海螺，喃喃之詞，與之相間，不知其爲何語，名之曰打銅。尊之，信之，不敢稍褻。此等人又善爲蠱事，土人名曰做癥。有隙者欲傾陷人，則使其施法，輕可使其顛倒、昏迷。重則可令其死亡喪故。做癥云者，蓋謂雖無間，而其法亦可中也。故久於履臺者，不敢以眞年告人，即防此事也。至病

者既不求醫，而醫道亦幾於廢。是秋予在集集，身患寒瘻，闔局亦無

一不病，而求醫竟不可得。遠赴彰化聘請而來者，均屬碌碌，醫既不精，藥市亦不問可知矣。竟至常見之藥，而市中不知其名，以致予病經半載而始愈。嗟乎！此邦人之動作起居，真可謂行同化外矣。

宮室墻垣，喜用紅磚，民居盡若廟宇，惟規模均嫌狹小，床棹椅橙多係竹器。蓋以竹圍甚多也。然內山之楠、杉等木亦甚夥，惟質重而工鉅，故人皆樂用竹者。土產用物，若大甲草席、澎湖海簾錫、鹿港龍涎香、以及臺灣錦牛皮箱均可貴焉。

食物以臺南之檳榔筭爲最貴重。檳榔樹孤幹參天，株高數丈，毫無曲彎。臺人皆喜食檳榔，其樹甚多，而保護亦甚殷，故筭惟有爲秋冬風颶摧折始有携入市者。平時無人肯取以售也。其味鮮甜，惟多食則心中空疏，如食杭州之毛筭然。其彰化之西螺柑、嘉義之麻豆柚，均爲絕品，至若黃梨，即波羅密，釋迦番蒜等物，在臺人視爲至寶，在他處人不食者甚多。又有南無者，其形如滬上之水蜜桃，然食之頗有蘋果風味，予頗好之。金焦果新摘下時，味亦甚佳，至滬後則味變矣。蕉味之佳，則人所盡知也。

海濱魚蝦甚多，而腥臭皆不可食，土人則嗜之如飴，市中售者，奇形異狀，莫可盡識，百斤之魚，爲恆有之物，蝦之大者，名爲龍蝦，長二尺餘，圓徑尺餘，土人每食其肉，而以其壳製燈，可謂大矣。蟹類亦極多，其壳橫寬後曳雙尾者，名曰蠣，其壳直長而色黑，後亦曳雙尾者，名曰蟶，雖尚可食，終不如蟹之鮮美，且其性較蟹尤寒，故脾弱者，不宜食此二物。聞浙沿海之處，皆有土著，均視爲至寶焉。內山惟鹿極多，鹿茸、鹿皮、鹿肉、鹿肚石之類，時有擇出求售者，惟此種鹿多係春秋之交，沙魚所化者，故其功用遠不及關東所產。臺疆山雖多，而無虎聞。昔某巡撫覓虎二隻，縱之內山，欲其蔓生，而制番人，乃久之，而並此二虎，亦無蹤。喜雀初亦無之。至開省後，始漸有，然尚屬僅見之物也。春燕、秋雁亦屬希見，黃鸝亦從未聞其聲，蓋以絕無楊柳可棲也。

臺灣一獻文

憶臺雜記下卷

甲午正初，以事赴基隆，適逢八堵車路中斷，尚未修竣。至八堵下火車行里許，方登換車。時當宿雨初晴，途皆泥陷，步行時頗有蜀道難之苦。

基隆市面環海如弓背式，甚覺寬廣繁闊。惟行其境如入鮑魚之市，不可嚮邇。然海濱大都如是，不僅基隆如是也。

砲臺有二：一臨海口，一在口內，勢成犄角，戰守皆宜。而統兵者每以其差爲迎合上意，酬答私情之用，可慨也夫！

基口兩岸皆山，夾峙謹嚴，不如滬口之箕張。港中有小沙灘一區，土人名爲小瀛洲。遠望樹木蔭森，人家疎落，頗有逸緻。欲往觀，以事冗須返滬，不果。

距基市十餘里，山中有洞，名曰仙人。其中石子皆係五色斑斕，且聞有可催生之說，亦以時迫，未往游觀。

四月，予聞改省之奏定，因以周遊南北所見，風俗之漓，民生之困，與利之未廣，兵之難恃，抒爲條陳，擬上開府，錄未就，而奉調矣！匆匆束裝，因而置之。細閱之，在當時尚有一二可採者，附錄於左：

「敬稟者，竊維木屑竹頭，安足供公輸玉斧；牛溲馬勃自難入扁鵲青囊。然而滄海不遺細流，方足以成其大；泰山不卑土壤，始可以顯其高。則雖論異珠璣，方召之節樓可上；言同糟粕，韓范之戎闖可陳。伏思我帥，德業傳家，經猷名世，府開碧海，看斯民袴席胥登；節建赤嵌。聽大地平成競奏，固已金匱鞏固，玉燭調和矣！更何憂於葑菲之有遺，而尚待於薺蕘之敬獻乎？然抒攢管中之見，以盱衡海外之風。竊有不可解者，有深可憂者。溯自建省，匪不有年，而不振之士風，一仍於舊。多財之黔首轉貧於

一記 雜憶

今。且樸實者競尚浮華；直率者變爲機詐。此邦之習尚，斯土之瘠饑，不優於前，轉劣於昔，是誠不可解者也。民性多愚，海陬尤甚，旣未敎化以開其陋；復重田賦以困其身。竊恐稍有水旱偏災，蠻夷外侮，則內訌堪慮，土著莫防。况乎塞上屯營，非盡亞夫之部曲；城中守卒，類多老范之軍容。是誠可憂者也。久龍學未逢源，觀慚坐井，不及緣蟻之知水，非如老馬之識途。愧無穆穆皇皇之詞，徒吟言語之句。第恭諗我帥，虛懷若谷，舍己從人，立綱紀而古訓是遵，圖政教而庶言兼繹。爰集四事，綜爲一篇，倩管城子而錄陳，藉諸國侯而上達，恭求鑑閱，尚祈訓誨，臨池無任悚惶之至。

將欲抉一方之隱弊，議民生之大計，則必熟諳其地利，深悉其人情，然後掉舌而談，振筆而書，方能洞曲折，中竅要。苟大力者，採而行之，決無捍格不通之弊，即卓識者，鄙而棄之，亦無躁妄騁辭之罪。若龍者，甫歷赤嵌，復乏學識，發一議，立一說，詎非昧同嚼蠟，搔同隔靴。然而體察輿情，集益衆思，厥有四事，允宜剔治。爰以管見，用成卑論。四事維何？一曰風俗宜正也，二曰田賦宜減也，三曰棉桑宜興也，四曰兵制宜更也。古帝王爲政，治民首留心於敎化。堯期百姓昭明，舜命敬敷五教，蓋以敎化不行，則風俗日漓。風俗日漓，則人心愈僞，而世道隱憂均伏於此。說者謂臺灣地處海陬，情同化外，而且人均蠻悍，性多愚蠢，敎無可敎，化無可化。不知方今臺灣列入版圖，普天之下，誰非赤子？古人於鹿豕之愚，尙能使之周旋中折，而况儼然人乎！且天下無不可敎之人，亦無不可入之敎，臺地風俗之惡，甲於天下，而淫風流行，尤堪髮指。失今不治，伊於胡底！是以責之各學廣文，夫廣文職司秉鐸，位處閒曹，身有敎訓之權，署無簿書之責。宜令其日聚在庠者，宣講討論禮義廉恥，孝弟忠信，切身近己之事，日有程，月有課，錄其言，記其行。潤濡日久，自能變獮爲薰。然後令其分往各鄉，各立一壇，使其亦將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事切實宣講。必使賢愚共曉，婦孺皆喻。習之既久，

，聞之既深，豈必難由漸入化，共爲聖世之良民乎？古之爲治也，閭里之間，皆有庠塾，故即輿臺之屬，牧販之子，亦多彬彬有禮。載在典籍，可勝考哉！今則異於古矣！循循善誘不望之爲廣文者，而奚責乎！雖然亦必上官爲之督也，其往各鄉，則給以夫馬薪水之貲。其定期則不可更移，其從事則須嚴賞罰。倘能化己而後能化人受上賞，倘能化己而不能化人，受下賞；倘人己均不能化，罰。士爲民表，自古如斯，士風不變，民風斷不能仍舊貫也。臺灣之風俗不正者，良以無表率閭閻之士耳。苟能如斯而行，安知數年以後，風氣不幡然一變於正，又安知不因而化及熟番？又安知不因熟番而化及生番？將見泯强悍，漁汙亂，去機詐，變蠢陋，盡爲熙熙皞皞之民，豈不懿哉！倘再能多籌經費，廣立學塾，養其童蒙，化其愚陋，則幼而習之，壯而行之，其功尤百倍於口舌宣講之教也。而或目以爲迂者，斯妄人也。夫絲雖棼，理之可純；火雖烈，撲之可滅。不求其本，徒事其末，則絲自終於棼，火自終於烈。昔韓文公守潮，而潮士始皆篤於文行。延及齊民，號稱易治。昔之潮，今之臺也。文公行再見矣！雖然敎必於棼，火自終於烈。昔韓文公守潮，而潮士始皆篤於文行。延及齊民，號稱易治。昔之潮，今之臺也。文公行再見矣！雖然敎必能養而後可行也。蓋富而不敎，必至流爲禽獸，敎不待富，安能不相鑿納。夫人之一身，晝則餓，夜則寒，即父子、夫妻之間，敎命均不相從，況官長乎？臺灣本屬膏腴之區，樓閣連綿，畎畝縱橫者，不知凡幾，乃自清丈田畝以後，昔之富者，今且貧矣，昔之貧者，今且斃矣！彼時以臺灣開設行省，需用浩繁，而民間田地復隱匿太多，故不得不一清丈籍，以增錢糧，而杜狡詐。乃奉行之員，徒存一損益上之心，索賄肥己之念，以少報多，以瘦報腴，比比皆然。而於是臺民困頓矣！甚至秋成所入，尚不足以納賦，兒啼婦號，不可復耐。遂機械百出，變詐多端。斯時而欲以吾之敎入彼之心，豈非南轔北轍，相背而馳乎！是非稍減田賦不可，然如重行丈量，以清積敝，而敝仍難清。何則？其騷擾民情一也，奉行之員，倘若不肖，則富室仍可賄免，而貧民難受實惠二也。即使奉行者，克己盡公，而重量此縣，斷不能不重量

一 獻 文 澳

彼縣，四處並舉，太稽時日，且時愈久，而民愈不安三也。事有名爲惠之，而實爲殃之者，此類是也。則莫如取彼上則，更爲中則；取彼中則，更爲下則，取彼下則，停其徵納三年，俾稍紓其困，而後一仍其舊。如此則一紙官文，而潤澤無微不及矣！但國賦攸關，豈能擅爲更改，然而民之父母，惻隱爲懷，錄章入奏，爲民請命。聖天子心存好生，當不難頒浩蕩之恩。田賦既減，民無饑寒之慮，各得其所，野無遊民、地多樂土。蒼生感挾纏之大德，深浹肌髓，移風易俗，勢同破竹。詎不俟其裨。而或者曰：賦則已定，更改究屬維艱，然又有法存焉。聞各縣當清丈之時，多有遺漏未報之戶，他縣不知有無，聞鳳山一邑即有三千戶未經開報。但此項亦非知縣隱吞，實緣賦則雖定，而徵納殊難，故留此以爲挪補之計。現在似可飭令各縣，於開徵之際，稅契之時，詳加體察，如眞係瘦腴倒置，多少參差者，核減更正，即將未報之戶抵入正額。如此，則無損於公，而且有益於民。第須嚴定功令，以勵各縣。否則，身憚勞瘁，假手胥吏，魚鱗冊未曾入目，徵報簿不知其數。而果屬清貧者，仍難露實惠也。又有謂州縣詞訟案件，尚且日不暇給，安能細核錢糧而不厭？不知臺疆各縣詞訟，大都不多，儘可一一詳勘，況一歲之中有兩忙，少則一歲，多有二歲，必可一勞永逸。惟所難者，無如許之公正廉明勤勞州縣耳。雖然養雖至而利未興也，在庶民尙難望元氣之頓復，在公家則須憂度支之不敷，則莫若興種棉桑。或曰，棉性惡風，桑性惡鹹，蠶性惡濕。論此間之天時，則無日無風；論此間之地利，則近海者，地必鹹。亦近海者，地必濕。是爲無一可者。不知在海口，風必大，在腹地，則風甚微。而臺北之風，則尤爲全臺之最。嘗居臺南，每年不過發颶風數次耳。初未聞無日無風也。且棉畏風，稻梁獨不畏風乎？况臺灣地氣較熱，田家一歲之收，多至三次。則種棉者獨不可以春日遭風，夏日重種，夏日遭風，秋日重種乎？且棉最宜植於山地，此間重巒疊嶺，多於平陽，獨不可以捨平陽而植山地乎？是棉利之可興也，明矣。謂近海者，地

必鹹，亦不盡然。倘地皆屬鹹，則臺灣之地何不盡爲鹹斥而轉多於膏腴乎？夫桑非膏腴之地種之不盛。豈反不宜於臺灣乎？謂近海者地必濕，是誠然也。但近日蠶桑最盛莫如江浙，夫江浙地勢獨不卑下乎？獨不近海乎？即以浙江之湖州而論，四圍不俱水乎？禹貢獨於兗州言桑土既蠶，是蠶桑終宜於高亢之地。然今之蠶桑之興何以不盛於北，獨盛於南乎？是蠶桑之利可興也，明矣！特是棉桑之植，種藝有法，培養有法，非可以造次言者。第事屬創始，蚩蚩者，或不肯以稻梁已見之利，更棉桑未着之利，是宜官爲創辦，招善於藝棉、藝桑、養蠶之人，先擇公地而藝養之。迨功效旣著，獲利甚鉅，則不待教令而民自願爲矣。棉之爲利，雖尙薄，而蠶桑之利甚溥，種一畝之桑，利必再倍於泥土胼胝勤勤懇種一畝之田也。且其益亦甚大矣！民間多一事業，則曠土可以漸闢，閒民可以漸無，而婦女均有生財之道。則名節廉恥，均可保全。况樹藝有成，公室尙可徵納布之稅。詎非一大善政也哉？雖然，利雖興而勢未強也。內有生番之虞，外有強鄰之憂，勢苟不強，將何以制此內訂外侮哉？論臺灣之兵制，若者爲防營，若者爲守營。防營則招自他鄉，守營則剔選土著，固皆如火如荼，可作碧海長城矣！乃竊觀其將士則招自他鄉者，旣鮮肅肅之狀，而剔選土著者，更乏糾糾之形。無事則虛糜廩餉，有事則惟知奔北，此豈人盡不可用哉？非也。特用之有其法耳。夫上古之時，寓兵於農，後世之不能行者，以人日多，而田日少也。嘗考兵制，惟管仲之作內政與唐太宗之立府兵合於古宜於今，爲萬世可師之法。竊謂，方今臺灣兵，制，正宜仿管仲之寄軍令於內政，而參以府兵之則。防兵宜興屯田之舉，守營宜改團兵之制。曷謂防營宜興屯田？夫防營之兵，盡招之於荆楚淮皖之間，苟非家無立錐，與素係遊民，孰肯不遠千里隸籍於細柳營中？迨作兵既久，而又值無征戰之事，則性成懶惰，不堪用矣。故在古則趙充國、諸葛亮，在今則左文襄，均以備邊之兵爲治農之民，蓋一則可以壯飽騰之氣，一則可以祛委靡之習。法至善也。况臺灣曠土

一憶一臺雜記

甚多，胡不可以墾而耕之。第屯兵之處，無田可耕，而有田之處，非兵所屯，未免相左耳。然豈不可以更替而爲乎？如一營區爲二班，春日使上班往治之，夏日使次班往治之，互相耕耘，詎不足以均其事而節其勞乎？如謂士卒旣令荷戈，復操耒耜，匪特身所不習，心所不安，甚或引以爲恥；但收穫之粟，自留用之外，官爲收買，轉以發商，則士卒有利可霑，詎不樂爲乎？夫然而平日既習於勞苦多事，豈畏於征調？而訓練之方，尤不宜泥於洋操，何則？洋人陸戰陣法，多好排比，彼以排比來，我以排比往，而我之鎗萬不如彼之利，是即令孫吳當之亦難止兵士之潰敗，惟有出沒不測，零躋不整，可以制其死命。甲申孫軍門敗法兵於滬尾，即深得以散不以整之力也。行之既久，軍容自蒸蒸日上，雄長海外矣！然守營改團兵之制，尤宜亟也，蓋守兵之不振天下同然。國家以不資之費，養此無用之兵，將何爲乎！是宜合其鄉而制爲軌里，擇其人而不選城市。裁參游都守千把各員，仿防營之派人統帶，禁頂替賄補傳子陋習，較守營之口糧加倍，郡各千人，大邑八百，小邑五百。春夏亦分其人爲二班，聽其耕治，秋成歸營，但以一歲爲更替耳。地處海濱，水戰尤當留意，士人於伏水一道，必多善者，惟宜精益求精，蓋其鄉制爲軌里，則出丁無所推諉，而軌長里長各有專責也，其人不選城市，則游手好閑之輩，不得入其中，而勇氣始銳也。裁參游都守千把，以其積習太深，治宜求本也。禁頂替賄補傳子陋習，以便挑換隨時，餉不虛糜也。郡各千人，大邑八百，小邑五百，防尾大不掉之弊也。聽其耕治，使其不染軍營氣習，不荒田園本業，而即以勞其筋骨也，勤習水戰，欲其人地相洽也。而尤其進者，無論防營守營，當秋冬講武之暇，令其將領率營兵之半，巡行各縣，次年則率其未經巡行者周歷各處，如此，則既可以化驕惰，又可以諳地利，復可以見彼此之優劣，而何方有事，一經調遣，則自能熟悉其處之關隘險要，防營更無論矣。守營當鄰境有事，亦宜分其半以往拯之，庶無失團兵之意義。或曰臺灣人性恒怯愚蠢。豈足恃爲緩急

？不知楚材楚用，彼其廬墓於斯，室家於斯焉，有捍衛其桑梓，轉不如防營之保障他鄉乎？昔滬尾敗法人一役，詎非土著所爲乎？尚可云土著不可用乎？惟是選兵必先選將，非然，則與今之守營等耳，奚改爲哉！尤有可疑者，臺灣爲東南門戶，何以海口絕無兵輪駐守？此亦大可憂者也。吾知行必將籌及矣。

五月，予奉藩憲札調埔屬集集街腦務局。鹽館交代事畢，於二日挈眷起行。乘火車半日達新竹縣，城內尙覺繁庶，西門外亦稱鬧市，次日乘肩輿行四十里，歷中港至後龍，尙屬新邑；次日復行五十五里歷吞霄、防里溪至大甲溪，屬苗栗縣境；次日復行四十五里，歷大肚溪，牛馬頭至彰化縣城。大肚溪、牛馬頭屬臺灣縣境彰化，即臺中府駐劄之處，嗣擬以臺中爲省治，遂改名曰臺灣。時守府者爲陳仲英太尊（文驥），知縣者爲丁調臣大令（燮）。城內寬大宏敞，街市甚爲富庶，縣前一帶全係鬧市，北門外亦爲商賈鰐集之所，南通嘉義縣，以達南郡，北毗臺灣縣以至北郡，東連埔里社，以撫番社，西瀆大海，誠爲臺灣咽喉心腹之地。城東南有八卦山，登其上，內可以見全城，外可以望滄海，爲一郡最險要之區，上建砲臺駐兵守之。

防里、大甲等溪，內容山水，外接海波，均溪中之最險者。防里溪寬十七里，而水不甚湍。大甲溪寬八里，而水甚急。惟溪中沙洲石灘甚多，相距半里許，始現水一道，有水之處面不寬，而流如奔，澎湃之聲，在遠即聞。蓋水底皆石，石面即水，方圓大小，碣磊峻嶒，故非臺人，行其間者，時有傾跌之虞。夏秋水漲，則有數處有舟筏候渡，冬春水小，行者即從中過，或駕以竹橋。予過溪時，在輿中頗慄，氣，若見前山黑雲上蒸，則斷不啓行。聞昔年有人急於行路，見雲起而不肯駐足，行至溪底，內山之水驟發，趕擇洲灘高處息肩，水勢已滔天矣；候至七日尙不能過，人皆待斃，因脫短衣取輿扛縛其上，四面招展，以求救援。岸上居人，冒死乘筏以往，方得誕登彼岸。險矣哉！昔岑宮保（毓英）撫閱巡臺時，擬於大甲溪建造鐵橋，以鐵籠置

臺灣文獻

石沉於底，以爲橋脚，乃不數日，而遽爲水冲激入海。現在鐵籠溪邊尚有存焉。臺灣之鐵路不能徹南北者，職是故也。聞英國沒爾水河底尚有火車，不知其徑，若何開鑿？現臺爲日所據，日能效西法，第未審其於此二溪有良法以籌之否耶？吾恐西人雖巧，亦不能遏使山水不挾沙石建瓴以下也。但傳聞路已通矣！

予在彰，官樣事畢，休息二日，復乘輿東行二十里，逾同安嶺又二十里至南投宿焉。次日復行二十里，過草嶺，此嶺較同安爲險峻，過嶺時數勇扶輿以行，輿夫尚喘若吳牛。逾嶺行五里至集集街，是處四圍皆山，若居釜底，再東六十里爲埔里社廳城。街長不及一里，規模局勢，均甚狹小。初，人煙寥落，迨設腦局後，各洋行分設收腦棧，始漸臻於盛。然日用食物缺乏，尙時形焉。

予於六月朔接受關防任事，按腦務局北中郡共四，征數以北郡之大嵵崁爲首，次則中郡之大湖，一名罩蘭，屬臺灣縣境。再次則集集街、林圮埔。樟樹多生番社，故腦窩均在番界。熬之者，以十鍋爲一窩，鍋大如面盆，上覆以尖底砂缸，取樟樹加水置鍋內，以樟木文火燒之，晝夜不息，使熱氣上騰，結於缸內，速則十日，遲則半月，將沙缸取下掃取，而樟腦於是告成。有腦戶、腦丁。腦戶爲窩之主，腦丁爲窩之使。設窩之處，多係山僻之地。或以草結屋，或以板營屋。不殊幕天席地。食物既須在山外購取，且時有生番出草，出草者，生番殺人之謂也。故腦戶、腦丁非數十人不敢居內，非攜帶鎗火不敢久處。即數十人矣，攜帶鎗火矣，尙時有來局報腦窩被毀，腦丁被殺之事。然其害雖大，其利甚厚，故熬者趨之若驚。每百斤熬就出山，約七八元。洋行加箱轉運香港，則每箱少可售五六十元，多至八九十元不等。各洋行名爲收買，實則皆自行設窩，不過加以腦棧名目，避洋人不通商內陸之約，爲掩耳盜鈴之計。徵稅名曰防費，爲防番營勇之糧餉起見也，以一窩爲一分，每分月征洋八元，給執照門牌以爲信。其或因事而停，因舊而改者，免征。或年久樟稀者，減征。大嵵崁窩約三千分，月實征銀一萬餘元至二萬元不等；大湖窩約二千餘分，月

實征銀七八千元至一萬元不等；集集街，窩五百餘分，月實征銀二千餘元至三千元不等；林圮埔窩約三百餘分，月實徵銀千餘元至二千元不等。全臺腦務每年約共徵洋三十萬元，而報部者不過七、八萬元。然各局皆與番爲鄰，番性不常，一經騷擾必大減色。如甲午秋冬季，生番四出變亂，而各局即頓爲少徵，即其證也。故腦戶設窩之時，必先赴局稟請，須察看在何處番社，以示准否。即准矣，而腦戶尙須約同通事入番社，與其頭目商妥，約日邀其出山，設牛酒以大會，名曰和番。此後彼且可爲保護，然或小有齟齬，害即隨至，誠所謂鳥獸不可與同羣也。

內山多係番社，不計其數，社有頭目，有通事，大者萬人，中者千人，小者數百。社各自治，無總頭目。有熟番，有生番。熟番者，曾經受撫之番，若大嵵崁，若罩蘭，均設有撫墾局，熟番至局，例賞酒肉，惟其喜飲而易醉，醉後往往肇事。其形狀與我人無異，惟稍覺粗黑耳。然亦有頗清俊者。足底厚數寸，於深林密莽之間，步履自如，蓋以終身赤足也。其服飾，冬夏皆不著衣褲，腰間或圍以紅羽毛，或圍以白布。被髮，穿人骨爲圈以束之。熟番間有入城市而服衣褲者，然百中不過一二，赴臺東州，恆春一路有數處須番人爲輿夫，彼以頭頂輿扛，而不以肩荷輿。不能直行之處，須其劍負以過，蓋有數溪，急湍更甚於大甲溪，我人斷不能行也。事後與絲羽毛數尺，即歡躍而去，以爲得所服也。其於倫理，惟夫妻之道最嚴，夫倡婦隨，寸步不離。婦之面，夫必文之以爲識。其得妻之道，亦甚艱，不論門第，不論家業，惟視其能殺人與否，多多益善。如能殺數人，則合社稱爲英雄。妻財均隨之而來。否則人盡鄙之。其性喜殺人，亦爲勢所迫也。惟可怪者，既殺其人，則將其頭携入家內，奉之如神明，以酒肉填塞人頭滿口，彼則對之跳舞唱歌以侑享，每出草必祭之而後去。設有所得，返則如前酬祀，無所得，則將其頭擲撲於地，而便溲之，此則不可以情理喻者也。其所居無宮室，或依山巢穴，或結草爲廬。食物則喜野獸，初尚茹毛飲血，嗣亦知鹽梅調和矣！其技以火鎗爲最，發必有中，且慣於荆棘成林之處，或坐或臥。昔年剿番之兵，不能得大

利者，以此也。然彼不能製火藥，若嚴禁不准入山，何難剿服？不知每當互市之時，彼以鹿茸、鹿肚、石熊膽等貴重物與我人換少許火藥，孰不樂從？況臺人無不有鎗，即無不有藥，且每當出草後，官始而詰責，絕其貿易，迨勢窮物盡向我求和，孰樂剿而不樂撫？乃和後，復漸蓄積，蓄積既足，則又出草，此所以勢難禁絕而反覆無常也。其心亦甚巧，善於織布，所織如斜紋布，然皆白色，係以麻和樹枝絲織成者，故夏日服之最宜。性雖野悍，亦有知重義氣之番，昔有服官此間者，蕃小番二人爲奴，後此人遇禍而二番奴亦殉之。娶番妻者，吾曾數見，深爲馴謹契合，諒番奴事非虛也。

集集街，東至埔里社城，重山峻嶺，視蜀道爲尤難。夏秋交，午前必晴，午後必雨，行道者，艱苦異常。且早至土地公嶺，東望惟見白雲幔罩，濁氣籠騰，必至已午，方見雉堞，足見瘴嵐之深重矣。集集街在遠望之，亦何莫不然耶？

中路各腦局，本轄於臺中府，繼改歸雲林縣兼管總局。甲午秋仍歸臺中府。予受事之初，尚歸雲林兼轄，因乘輿過濁水溪，行二十里至林圮埔，又二十里至雲林縣。時知縣事爲程玉堂大令（森）。按縣署本設於林圮埔，嗣復改設於斗六門，即今之縣治也。斗六門昔爲嘉義之一鎮市也，只一街，長不過二里，亦不甚富庶。本設一縣丞，嗣遷設縣丞於鹿港。縣署即昔之廳署也。以縣署尚未竣工，故暫設焉。無城，惟以竹莿爲圍，藉以分城鄉耳。林圮埔之縣署，既屬無城，又不在街內，巍然獨立於田中，四面懸空建造者，亦大奇矣。予行經時，惟見土牆峙立而已，蓋磚瓦木料均拆往斗六門建新署矣。

臺中土產，以米爲大宗。每年行於漳、泉等處者約二、三百萬石，亦間有赴東洋者，多係臺灣、彰化、嘉義等縣所收，由梧棲、鹿港等口而出。然臺北每歲尚須赴滬運米，蓋以由中至北，旱道、水道運費皆大，而至北所獲無多，故無人運往也。

六月中，閱省報知日人起釁遼東矣，各口當嚴加防守，募軍置械，紛紛如也。是時唐徽卿方伯（景崧）奉幫辦海防之旨。復飭廈門提督楊西園軍門（岐珍）、南澳鎮總兵劉淵亭軍門（永福）來臺協辦軍

務。均駐臺北，四帥聚於一城，已非良策，繼而遣聲名卓著之劉軍門防守臺南，計更左矣！何則？臺疆以臺北爲首，軍火糧餉、商賈、貨物，屯聚於斯，精華薈萃之地，敵人必先注意，臺南雖係要口，然自設省治，變爲尾閭，即使先失，而北路節節有阻，尚可挽回。試觀凡百蟲物，去其尾尚可求生，去其頭必至立斃，是可證已。設使劉軍門駐守臺北，足食足兵，豫事布置，日人必畏其先聲，不敢輕犯。觀臺南之事可知矣。予有句云：軍威問孰超劉錡，用與才違莫可爲。七月杪，琛航兵輪、斯美商輪，行至澎湖，見有運船一隻，飛駛以過，琛航察其並無旗號，因懸旗詢問，示其停輪，乃該船爆機愈加開足，忽懸美旗，忽懸德旗，忽懸法旗，我兵輪愈加疑惑，追蹤而前，懸旗以示，如不停輪，即行開炮，該船始行停泊。是時斯美亦幫同趕追，業至福建同安之白狗山洋面，問該船究裝何物？究係何國？皆含糊以對，我兵輪商輪遂共押至基隆撫憲，飭臺北府至船驗視。乃該船執定條約，謂非稅務司不能開船。臺北府遂廢然而返，迨飭稅務司赴查，始悉船爲英船，貨皆軍械，因電達上海飭查。而英官反加臺灣妄拿之名，請爲釋放，當事者亦莫敢稍違，縱之去。查萬國公法，有兵事之國，不得向各國購買船械，各國亦不得私相售予。立法甚嚴。若云該運船係我中國私向彼買者，則我沿海各省未必不知，何至於冒昧妄拿？即或不知，當弋獲時該運船何不向我兵輪說知？何以旗號既不定，言語復不明？其非爲日人之物何耶？英官請釋，並不查勘明白，而遽行使去。何在位者，皆膽小如鼷鼠耶？嗟乎！此所以外人之猖獗無底止也。

臺北城內新設籌防局一，在新建之行臺署內，以藩司督辦之。亦不過承上啓下，文書往還已耳，未聞設一奇謀，施一新法也。湘淮士廣諸軍、全臺綜計業逾百營，而當事者出示，須募足二百營，以多爲貴，昧何益乎？

一記 雜 憶 一

邱仙根主政（逢甲），臺灣縣人，建議募義軍四十營，自備軍械，官給口糧，歸其統領。乃募之數月，只成八營。迨事迫檄調，而倉促復就數營。烏合之衆，本不可用，甚至藉有軍械而爲盜者。吁！達人早知敵人不來則已，來則必不守也。

乙未正月，予以事赴臺北，二月返。是時官場皆知日人停戰議和，並有謂和局將定者。兵事絕無消息，洋面亦頗安靜。予以去歲錫侯七先叔、仁伯大先兄逝世，寡婦孤弟均在予處本寓。臺北防務既起，長安大不易居，彼時以爲既經議和，則臺疆可以無憂，因移住彰化，以便公私兩顧，乃移未十日，而澎事即起，然尙未料不奪而予也。

二月二十七日，天將暮時，予在臺中府署謝子笏二尹（摺）處，正暢談間，忽聞雷聲殷殷，自西南來，初以謂臺灣雷本早發，不以爲猜疑。繼又聞數聲，出而視天，則無片雲，且雷聲不應久於悶悶，羣相竊語，以爲敵船在嘉義一帶海口施砲，然究不敢臆斷也。迨返寓，聲發不止，門牕均搖搖震動，徹夜如是，不能安枕。次晨，亟赴王槐三丈（尚型）處探聽，云係敵人攻澎湖，昨宵北垣有電至府，飭一律嚴加防守。午後，赴府署，則又接北電云：敵船中傷小却。是日蘿蔔之聲仍不息，入夜尤甚，至四鼓方絕，羣尙喜謂敵船被我砲臺擊走也。

二十九日下午，接北電始悉昨日敵人在前虛攻，而繞道登岸，直至砲臺之後，軍士見前後受敵，羣相譁潰，而周鎮軍（振邦）、朱太守（尚泮）、陳別駕（步梯）尙在陸路迎擊。終以寡不敵衆，相繼乘小舟至臺南，而澎湖遂失！嗟乎！假使臺灣有兵輪數隻，駛往救援，敵人未必不棄甲曳兵而走。此予治臺妄議內有臺灣無兵輪之疑也。然澎湖此次尙勝於旅順、威海衛，敵未至而先遁者也。

是時，全臺皆爲震駭，調兵遣將，日不暇給。而居城市者，皆多遷至窮鄉僻壤，攘來熙往，紛紛不已。彰嘉一帶土匪有勃勃欲動之勢。予以局在內山，眷在府垣，值此多事，不暇兼顧，因遷入集集街。而自澎湖失後，日人並無一船指臺，嗣乃知維時李傅相赴橫濱議和，眞停戰矣！

時防臺中者，僅楊觀察（汝翼）、林觀察（朝棟）。林，土著也

。守臺北者已將百營，而復調林觀察至臺北駐守獅子嶺。臺中遂甚覺空虛。當事者復下令能募一營者，無論何人即爲營官，於是廣人、湘人、淮人、浙人、閩人紛紛領餉招募，烏合之衆布滿臺北。嗟乎！韓信將兵，多多益善，果如是乎？予雖不敏，逆知其非但無益，而又害之也。因擬議上啓撫帥。維時臺北早知和約已定，全臺割予矣，惟僻處南中不知耳。稟稿附錄於左：

「敬稟者，竊自日人渝盟，荼毒我民生，憑陵我疆土，巖關天塹，武騎材官，胥歸無用，志士聞之，固不髮指。臺灣孤懸海外，尤爲敵所垂涎。幸我帥威望素昭，佈置周密，故敵於澎湖一試伎倆，而片帆不敢指臺。但敵人無厭輕生，一旦兵力厚集，難保不狡焉思逞。停戰之說，恐係藉以懈我。愚意度之，敵志多詐，敵欲甚深，和議恐終無把握。然我帥賴鈴夙侵，胸有成竹，萬一前來侵擾，必能使其實無遺類，悉化蟲沙，夫復何慮？惟久龍伏思北洋軍潰之由，厥弊有二：一曰招募濫而餉糈微也，一曰守西法而滯兵機也。大凡用兵之道，貴精而不貴多。胡文忠言，必有所忍乃能有所濟，必有所舍乃能有所全。若處處設備，即十萬兵亦無尺寸之效。又胡公於招兵必首選營官，非若今之既招兵而後求營官，此即所求爲廉幹智勇之士，而上下之情相睽，已難得其死心，况爲不肖者乎？就全臺而論，有四、五萬甲兵捍衛禦已綽綽有餘，竊擬就現在所有之營，裁其老弱浮滑者，留其精壯誠樸者，而徵人不可用，閩人不可用，裁汰之卒，即送出境，以免滋生他變。統將、營將尤須先行考核。工應酬者必貪而怯，言夸大者，必驕而惰。此類用之必致僨事。夫天下無必勝，必不勝之兵，而有必勝必不勝之將。至於餉糈，竊謂宜增，兵凶戰危，以區區之資何能得人死命？況現在之禦強鄰，較之靖髮賊其難易迥別乎？我兵之甘爲敵人用者，亦以彼之餉糈厚耳。似宜少招兵而多增餉，士卒感激入髓，自能竭力疆場，以一當百，而奚必以多爲貴乎？昔曾文正用兵，必使其無內顧之憂，即此意也。特是營將多善剝削，恐實難以下逮，此營將尤貴精選也。溯自海禁開後

一記 雜 憶 一

各省兵士均改而習鎗礮，以爲非此不足以與外人抗衡也。不知鎗礮利遠而不利近，宜合而不宜分，舍而不用是爲迂，取而全用是爲愚。嘗讀紀效新書，見其鴛鴦三才各陣，長短互用，分合自如，大之則數百人爲一陣，小之則一哨人爲數陣。竊謂以之制敵於陸，實合於用敵之進也。多排整施放洋鎗，我則四分五散，可東可西，傍林倚山狙伏而進，鎗子之來，可以遠避。迨其放過，則又踴躍前行，及其近也，則敵之鎗化爲無用之物，而我之兵，執有用之器，敵排我活，敵勞我逸，一鼓殲旃，亦屬易事，較之盡習洋鎗，旅進旅退，一人傷，則全軍俱潰者，孰優孰劣，不問可知。竊擬每營以七成習鎗礮，三成習刀鎗。行軍則鎗礮隊擊之於前，刀鎗隊由間道繞敵，或左或右或後，突入其陣，直衝橫截，敵且有無從措手足引領就戮者。或又謂簾牌亦宜於用，惟簾牌只可禦鋒刃，而不能禦鎗子。愚擬改其製以革爲裏，上鋪棉絮，再鋪以絲棉，外蒙以細綢，內外以細竹片夾釘，庶招風而不爲風所颶，如此製法，鎗子或遇滑而難入，所慮者恐不能經雨，倘其可用，宜令與刀鎗爲一隊，每隊十人，二人執牌居先主衛，次則四人執長鎗主刺，再次則二人執長刀主擊，後二人執短刀專主前者擊刺中敵，則割其首級。嚴立軍法，有進無退。牌兵死，則斬鎗兵，鎗兵死，則斬刀兵，申明號令，使其隊各自戰，即遇事急路狹，一隊亦可分而爲二。昔戚東半之立此法，亦因南方山林叢雜，如此則無擁擠失事之患。竊謂仿而行之，有利無弊。即或目今時勢已迫，不及更法，亦宜稍加變通，萬不宜泥守洋操，致將來自遺貽悞。而尤有可慮者焉，濱海之區，有延袤數十里，而閑寂無人者，如新竹至後壁一帶是也。日人最善由小港及無人之處登陸，而此間汊港紛歧，曠野連綿，無處不可登岸；設使徑用小船偷登，分馳南北，則我將驚惶無措，首尾不顧，大有束手就斃之勢。然而分軍防守，不特防不勝防，且亦無此軍政，計惟有由北至南，相距一二里之遙，即設一烽火墩臺，令二三名兵住守，倘遠見敵寇登岸，則速舉烽火，左者，右者，一時連類同舉，不

半日間，而全臺盡知，庶戰者守者均各有備，而不致倉皇無措。竊謂電音雖捷，然機關須擇地而設，此則可星羅棋佈於鄉野，實足以輔電報之不及也。更有宜設者，敵人工於偷登小岸，其登岸也必用小舢舨，當此之時，我軍雖見其歛乃而來，而亦無法阻拒，何則？舢舨行於海濱，忽出忽沒，大砲既難施力，而洋鎗礮力則我遠遜於敵，不特難以命中，我兵且有驚惶先潰者。竊擬於沿海一帶，或倚山麓，或傍民居，相距百步，設一小暗砲臺，內置格林砲一尊，其砲臺不須精緻，惟須以隱藏不露爲上，以十兵管理一處，倘見敵用小舢舨登岸，則四處轟發，苟能擊沉數隻，彼必不敢近岸。欲攻燬，則不知我之砲在何處。此法不僅禦敵於水，即使登岸，我亦可四面兜擊，擾亂其心志，轟擊其陣隊，則較之用洋鎗對擊者，必勝萬倍。惟須擇廉幹勤快，膽壯耐勞之員，分段督理，方可得力。又此法亦可施於商船之中，平時則泊於港內，迨其前來，則出港遊弋，見敵舢舨開砲轟擊，彼兵輪上或用大砲擊我，則可忽東忽西，砲碼萬難命準。惟所憂者，難得如許之忠勇人耳。甚或通敵輸情，則反爲害矣。然而現當多事之秋，人才薈萃，況夙稔我帥知人善任，倘蒙俯採芻蕘，則濟濟者，皆可因材器使也。大抵我軍禦敵於水，不若禦敵於陸，禦敵於陸又不若不使登岸爲愈也。管見所及，用敢錄陳，伏乞鑒督而訓誨之。

三月二十日。

集集街乃內至埔里社，外至彰化之要道。且旁通臺灣、雲林二縣。岐路四出，宵小易藏。局內本有屯勇四百人駐防，然多老弱疲軟。兵事起，各洋行羣至局，請添兵勇防守。因稟請由埔里社屯營撥兵一哨駐集。並請將現駐屯勇裁撤。由局另募精壯防勇以資得力。均奉中路腦務總局署臺中府孫萼齋太守（傳亮）照准。屯兵於三月初移扎，防勇則擇於四月朔成軍。委胡弁玉良管帶，歸局節制。乃是日甫行成軍，即接府友來函云：割臺議定，限二十日全讓，囑將局事作速料理。接閱之餘大爲驚駭，不禁上爲朝廷哭，下爲臺民哭，再爲四海之子姓哭。嗟乎！臺灣自康熙二十二年入版圖，至光緒二十一年，二百

臺灣文獻

十二年中，經兵事者數矣；乃不亡於大國，而亡於小國。不棄於兵戈，而棄於揖讓。何我朝廷之忍恥！何我臺民之不幸！而四海之子姓，當痛極憤極之時，必有不寒而慄者矣。嘗聞繆獻甫孝廉談及程挺生太尊（一鶚）言同治甲戌年，福建有某司馬擬赴臺灣，當時有陳司馬某、程二尹某，二公力勸某司馬萬不可至臺。某司馬初不爲然，二公勸之愈力。某司馬詳詰何故，始不肯吐，繼而曰無他，吾昨至陰曹見臺灣刦案已定，萬不能逃，君去適罹其禍，吾不忍知而不言也。蓋二公相傳皆爲陰官，或每日一赴決事，或間日以往訊斷皆不定。而見其緊閉門牕長臥，則其時矣。此爲福省人所共知者。逾數日，二公復向某司馬曰：今可亟去矣。某司馬異其反覆，則曰：鐵案本不可移，昨經關聖帝君向天帝再四奏懇，暫寬刦限二十年，察臺民究知過否，再行定奪。繼而日人果冒然犯臺，由恆春登岸，盤踞數日，酬以銀四十萬而去云云。予復以此語詢諸王桐封姻丈（錫圭），云果有此事。程二尹今尚在福，孰知甲戌既過，而甲午難果與耶？此姑無論斯語是否不經之談。然即使事雖前定，而究歸人謀之不臧也。噫！

初三日，予以各腦棧欠繳徵項爲數甚鉅，而割地之信彼等復先知，窺其意欲求免納。予再四敦迫，始各限日以去，然究當作如何收法，不得不稟承總局指示。因於是日赴府，日暮抵郡，即至府署謁見孫太尊稟商一是。時林圮埔局員徐笠峰二尹亦以此事來府，同寓於王槐三丈處。初四日晨同返。予行四十里至南投，日之夕矣，遂借宿於吳吉儀茂才家。茂才，南投之巨室也。予往來皆借寓焉。是夜即聞有潰勇士匪相繼而起，沿途搶劫，紛亂如麻。草嶺、濁水一帶，不計其數。初五日晨欲行，衆皆力阻，云非有勇護送，萬不可輕進。予尙猶豫，已初，忽傳有屯兵營某哨官、某幕友昨宿旅舍，今晨行至離南投十里地方爲匪人刦其物，傷其人，不能行矣。時吳茂才於前一日赴他鄉，午間回宅，隨護者十數人，均執械。土著均如此，可知其勢之盛也。予隨帶祇二勇，難資護衛，因草字飭一勇由間道至局飭派勇來接。申刻，胡管帶玉良率勇二十名前來迎迓，謝汛弁飛鵬亦隨來，吳茂才復代覓南投土人二十名，迤邐由山徑前進，夜暮時，深山重嶺疊，行

之，頗爲艱難。與夫滑跌屢屢，至局時業子正矣。時見一街之人，皆傳匪人即來刦腦局、刦腦行。驚惶莫措。予以深夜莫辨虛實，惟飭防勇營官胡弁、屯兵哨官張弁、劉弁，及汎地謝弁，共相嚴守柵門，慎加防維，靜以待動而已。而徐二尹行四十里至社頭竟爲土匪擄去，嗣經設法贖出。險矣哉！予可謂不幸中之大幸也。而臺民之鑑悍，於此可見一斑矣。

初六日，聲勢尤甚。匪黨昨宵遣人來言，倘給以番佛四百尊，則可保無虞。當經申飭斥逐。故彼類決欲得而甘心也。遙見三五十人一陣，六七十人一隊，攜帶軍械，由街南北溪底過者，不可勝數。諸弁屢請出擊。予謂防勇成軍不及十日，未經訓練，而屯兵額既不足，卒盡羸弱，皆不可用。雖合之有五百餘人，以之自守，則彼類不知虛實，必不敢貿然來犯。設或一擊而敗，則反成開門揖盜矣。況匪類數既無定，人皆亡命，突然出擊，殊非知彼知己之道。因以西柵門責屯兵與防勇共守，東柵門責防勇守。飯食休息，輪班更替。槍火軍械，不准離身。而街旁之各柵門，則令以腦箱裝土，疊而塞之。一面飭勇賚稟由間道至府請援，一面招腦丁一百二十名至集防守，自帶軍火，局給口糧，名曰鄉勇。飭其於四面設立望臺，晝夜眺望，又飭各洋行自行雇募腦丁番丁，家各自守。予則偕帳友祝子誠兄（慶年），文案友曾南金兄（宗濂）督同各弁四處梭巡，嚴稽勤惰。外來游手好閑者，驅逐出街，匪類見內守緊嚴，欲用火攻，是夜忽降大雨，詭謀遂不得逞。

初七日，勢稍解。匪黨尙不時至柵門外窺伺，均開鎗擊退，仍督各弁嚴察堵禦。初八日匪勢如昨。午間由府遞來北電云：割澎不割臺，實北垣靖匪之計也。予因飭召總理陳長江至集，令以此電示之，囑其設法諭散匪黨，否則事平後定須稟請懲辦。陳長江者，集集街之地惡，而充鄉約總理者也。素與埔里社廳潘懿卿通守（文鳳）有嫌，故藉割地之變，官法不行，糾合黨類，思刦廳署。乃行至廳城，防備甚嚴，志不得逞，遂反而思刦腦局。又以嚴堵不能入，誠爲此事之罪魁禍首也。迨經示以北電，頗覺惶遽，即唯唯以去。午後，遂見匪類紛

一憶一臺記

紛由溪底向山外行矣。此可證其勢力之大也。是日去府勇返云：北至新竹，南至安平，匪徒充塞，途皆不通。是夜，東興、怡記等洋行，由南運來之銀五千元、煙土數箱，在路均被搶劫。推北中路起匪之由，則以林觀察前月遣員至臺彰一帶招勇數營，行至新竹，忽令散軍，蓋以已知割地之信也。於是所散之勇，沿途作匪，以至如火燎原。若臺南本有數匪首藏伏，如簡大度輩是也。一聞和議，遂與北中路同起，此無足怪者。數日來，行道被劫者，不一而足。府城竟有始出城門，即遭搶者。尚有起謀欲劫府庫者。府尊亦如臨大敵，兢兢自守。予數日間，袖鎗懸刀，晝夜不能稍安。蓋土崩瓦解之勢，雖大智大勇，亦莫從施其力也。處此者，能無慄慄危懼乎？

初九、初十漸次解散，惟濁水溪、草嶺等處，尚有一二起人作斷路生涯。時北中南三郡均遣營沿途剿殺。臺南則斬首四十餘名。五月杪，予行經其地，尚見路旁纍纍若也。

十四日府尊遣羅松雲二尹（樹勳），帶勇一營至集巡查，而匪類始全行潛藏。予因日來異常勞頓，去歲所患瘧疾復發。

十八日予遣眷由北部先行附輪返申，予亦赴府見府尊，力陳病軀難膺重任，請委人接辦。而府尊不允。予遂暫寓於王槐三丈處，藉以養疴。

二十八日予在府，府尊示以北電云：士紳公舉唐薇卿中丞爲總統，劉軍門爲大將軍。改臺灣省曰臺灣民主國，定於五月初三日恭上總統印。照萬國公法爲自立之國，以與日本抗衡。時邱逢甲主政，復遍貼四言諭示，略云：日人殘暴，宜起義憤，得敵將首級者賞若干，得敵兵首級者賞若干。一時街談巷議，壯氣勃勃。昔之蠻悍者，均變爲義勇矣。然巨紳大商由鹿港、梧棲等口，乘商船逃赴漳、泉二州者，不一而足。米石亦紛紛出口，不守禁示。而各巨室之藏鐵，亦即裝於米囊而去。人心不固，早知其議論多而成功少也！

五月初六日予返集，以府允委人代辦料理局務也。自予督府，惟祝子誠兄督同各哨代爲巡防，頗覺安靜。胡管帶則以送眷赴北，前數日防守，惟胡管帶最爲出力。胡、紹興上虞人，與予曾訂蘭譜者也。

初七日午後，正滂沱大雨，忽有腦丁來局報曰：潘通守家眷行至土地公嶺，草中突起匪人六、七十名，蜂湧上前，斷其轎杠，劫其行李，旁有一腦丁欲爲勸解，即以鎗擊斃之。予急派勇飛往迎迓，一面命嚴加防守，防其反突。至暮，陸續而來。最難爲情者，爲通守之孫少君，以輿爲匪類所毀，倩輿夫扶行下嶺，由嶺至街，路距八里，而又值大雨不已，苦矣！所幸眷口雖受驚而尚未受傷耳。在局休息數日始去。

初九日，胡管帶由北回，王桐丈有書來云：唐帥初二日接總統印，顧緝亭方伯（肇烈）於是日附輪內渡，予眷亦於是日始行。是時北垣城內外兵民紛紛皇皇，已成亂亡氣象，而撫轅中軍李文魁，尤屬橫行。惟各洋行依然不動云云。李文魁，徽人也，本爲撫署親兵什長，緣事賣降爲兵，復以事斥革。孰知彼賣哥老會匪中巨擘，親兵隊中素所尊服者也。先是四月十八日唐帥家眷內渡，所有搬運行李下大稻埕駁船，均係親兵，唐帥賞洋以酬衆勞。乃方中軍侵吞過半，實惠不能下逮。兵士知之，敢怒而不敢言。至次日，親兵正在搬運，方中軍持械立大堂，督其勤惰，所負之物，稍有碰損，而方中軍遽行大罰，並以械擊之，兵士初尚忍受，迨由大稻埕回，而猶申申怒詈，衆親兵遂一擁而上，拔刀亂揮，斃方中軍於刃下。衆兵知事難了。洶洶圍聚，大有反逆之勢。唐帥急閉宅門，深藏以避。楊西園軍門時駐節試院，聞驚帶兵來援，行至轅門，惟見鎗子如雨，自大門出。軍門亦飭兵士開鎗回擊，惟時左近居民因觀望而斃者，不計其數。繼而淡水縣李麗川大令前來，再三撫慰，問其所欲，始言如以李文魁爲中軍，則可相安。於是，唐帥急召李文魁授以中軍。李文魁之猖狂，遂自此無底止矣。迨五月初間，基隆事急。文魁服洋裝，率領多人至撫署請見，言多不馴，其隨帶者皆掛刀立於階下，若有謀逆之狀。時侍側之葉巡捕覺其事急，目語唐帥，亟送其行而免危。嗣後在臺搶劫擄掠，無所不爲，直至閏五月滿載逃至廈門，以黨類自攻，爲楊軍門訪聞拿獲梟首。天網恢恢，疏而不漏，跋扈果何益乎？夫李文魁固不足論，若方中軍者，可謂不識時務。至唐帥則不知擇將，不善將將之咎，亦不能辭。

。此所以臺灣之民未受敵人之荼毒，而先膺亂勇之鋒刃也。

自四月杪，日船屢至口外遊弋，欲登岸而不敢冒然從事。至月初，李伯行觀察乘輪至基口外，與敵人交割後，而敵船遂蝟集矣。然尚猶豫，祇以稔知臺民義憤填膺也。

唐薇卿中丞接總統印後，遍出告諭，皆激厲民心之言，讀之頗覺義高如雲。其官銜曰：臺灣民主國總統，前署臺灣巡撫部院布政使司。其印文曰：臺灣民主國總統之印，仍如巡撫印式。署門立黃旗二，大書民主國字樣，改藩署曰內部，專轄政務，改籌防局曰海部，專轄兵機，餘仍舊貫。

十二日，署埔裡社廳溫司馬（培華）由北赴廳接篆。過集集街時，留飲暢談，言及北垣官商民遷移紛紛，各衙署亦幾空如洗。時臺北府更俞蔚臣太守（鴻），淡水縣更凌英士大令，均係月初始行接篆。窺官場之意，皆持走字訣耳云云。而溫司馬談吐之間，猶若接篆後將大有一番作為者。是則予不解也。此時早奉上諭，飭文武分班內渡。第唐帥壓擋不行，故宦途皆未奉明文。然不論其有無，地既割矣，官必遷矣，此不待言而明者。捷足先行者，固屬膽微識小，貪戀不去者，亦爲利令智昏，均之無當耳。

十六日，余復至府，以交替局務也。接辦者爲林景雲二尹（觀光），廣東人。本爲集集街腦商，不願離臺，故府尊委接此差也。嗣聞於六月中因疾作古，東望鯤島，痛惻頗深。惟時予仍寓王槐三丈處，至府署及彰化縣丁調臣兄處刺探北事，所云皆紛紛不一。然驛路電線均不通矣。而楊觀察、林觀察均急調赴北應援。乃行至新竹、大甲，擁兵不前。以意度之，知臺北必不守矣。而南中各路，均安謐如常。且前數日署臺灣縣史博侯大令（濟道）、署雲林縣羅潤甫大令，尙由北來接篆。臺中府黎伯鄂太守（景嵩）亦擇於十七日接印。當時閭城文武紳董，皆依舊腳靴手版，冠冕趨踰，真可謂好整以暇者也。

二十二日林觀察棟軍退回彰化，楊觀察由大安海口遁。知臺北失矣，然而未審其詳。嗣聞王桐封丈云，日人初八日由基隆金包里登岸，初九日湘軍接仗小勝，廣勇繼進而敗，後隊見敗即譁，羣相潰逃。唐

帥惟時在基隆督陣，見勢不可爲，於初十日返北部署行囊，十二日夜遂縱火焚撫署，微服而逃，各官皆隻身遁走。時日人之登岸者，不過二三百人耳。唐帥既至滬尾，登駕時輪，以無潮不能出口，爲李文魁所知，亟至外砲臺，聲言唐帥若行，則開砲擊船，唐帥急遣人賄之，復倩德國保商兵輪，洋人至炮臺去其機關，使不能開放，而觀音山砲臺聞知，亦效其所爲。船中爲之擊斃者六人。唐帥復請德兵輪開砲擊燬其臺，始克駛行。是夜城內艋舺、大稻埕均如絲之棼。次日廣勇、淮勇潰散，至北殺人焚屋之事，無處無之。庫款尙餘二十餘萬皆被分刦，土匪亦乘之而起，四處蹂躪不堪。惟各洋行高張國旗，緊閉鐵扉，無敢過問者。於是艋舺、大稻埕居人，各聚義自守，亂勇不得逞。向新竹等路而去，行至中途，多爲土人截殺，可爲大快人心。惟土匪之亂愈甚，士紳因詣基，公請日人至北安民。十六日日人至北，土匪即漸斂跡。然鄉僻仍肆無忌憚。故王桐丈於十八日行，尙被其小刦也。惟日人法律甚嚴，有一著名土匪，日兵擊獲，縛之以木棉灌之以煤油，燒化之而後已。又有土匪二十餘人，正在搶刦，爲日兵三人瞥見，直前擒獲，均縛縮不敢動，亦可云奇矣！日人至北者，一總督樺山，一臺北府某，一淡水縣某，並兵士數十人而已。至北後，四處游行，以察輿情，時桐丈寄寓大稻埕東薈芳酒樓，其總督等偕至樓中共飲，臨行予以番佛一尊而去。桐丈寓於左側室內，壁中窺見者也。嗟乎！唐帥若當奉旨後與日人約明，不得傷我官民工商，訂日交割，則上可不違君，下可不損民，而公論亦不得爲非。苟其欲爲驚人奇業，必當先具過人卓識，將不濫選，兵不濫招，即使基滬不守，亦可退至新竹！設再不守，則臺中、臺南均可爲退步；如實不能支，則與臺始終物而歸之說，不得爲流芳，不得爲遺臭，雖有百喙，亦難諱莫如深矣！圖終慎始，後之欲建偉略者，尙其以之爲鑒乎！

二十一日府城門禁復嚴，團練勇終日坐守，嚴密稽察，准入而不准出。官商士賈，街談巷語，無一可聽者，聞沿途又有搶刦之事，離

亂張皇氣象，復如清和初旬景況。予本擬是日由臺南附輪內渡，以無人夫而止。

二十二日晨，予偕胡管帶數勇乘輿行六十里，過寶斗鎮，至莿桐巷，寶斗屬彰邑，莿桐屬雲邑，寶鎮大鬧市也。次日行四十里，過他里霧至嘉義縣。他里霧，嘉屬也。入城游行，見閨闥依然如故，而亦間有遷移者，前縣鄧季垂大令（嘉績）已行，接任者爲大武隴巡檢孫瀛生少尉。嗣接祝子誠兄函云：日兵至嘉，少尉被擄作工，扛埋屍首，乃兄遇害，亦經少尉收埋。後被奸民，因財設計，指名加害，竟被收禁，迨後解至臺南，病幾至死，幸日民政憐憫釋放，始得身回內地，此亦不見機之過也。予復以先十婦靈柩尙厝蕭寺，以時促不及扶運，且劉軍門在臺南海口稽察出入，甚爲嚴密，亦不能出口，因親往察視，囑局中勇丁寓嘉者爲之照看，現託子誠兄代爲浮葬矣。次日復行六十里，過下加冬，至茅港尾。下加冬嘉屬，茅港尾安屬也。旅邸中滿住澎湖敗勇。時因陳繼生二尹建旗招募，故虜集於此，何均在夢夢中耶？次日，復行四十里，過看西街至臺南郡，假寓北勢街怡記洋行。是時劉軍門從容坐鎮。安平一帶，營勢聯絡，地雷遍布，由安至旗海邊，均用竹爲浮橋，以通來往。而砲臺則不甚經意，蓋爲安口無險可憑。以死臺擊活船，必難得力。故惟精練陸師，專防腹地，每日或

一 記 雜 記 臺 憶 一

自率勇查防，或派員梭巡，晝夜絡繹不絕。惟軍法雖嚴，而糧餉太缺，因於口岸飭人查守，凡有內渡者，搜其行囊，如有銀洋則留八還二，以作軍食。誓守赤嵌，不讓日敵，敵亦畏其先聲，雖屢在口外游弋，而終不敢施一砲，進一步。署安平縣忠若虛大令（滿）襄理防務，亦頗盡心竭力。故臺南安如磐石。上海申新滬各日報所言，五月以前戰守各說皆子虛也。此後如何則不知矣。至商情則遷移內地者固不少，支持殘局者尙多。是夜行主張君招飲，並召妓侑酒，主賓皆歡，履驚險之地，如安樂之窩，可謂能鎮靜矣。次日適黃浦載糖赴滬，晨起偕行友蔡君同乘馬車至安平見劉軍門。壁壘一新，旌旗生色。各洋行內皆有洋兵數十名駐守，海口復泊英法兵輪數隻，保護彼國官商。午刻，乘駁船出口登輪，風浪平和，絕無顛簸，戌刻鼓輪以去。予向安平三揖而作別矣。時乙未五月二十六日也。同舟者，有署臺南府朱調元太守（和鈞）、嘉義縣鄧季垂大令。子刻，過澎湖，以無月不能瞻眺。次日行至溫州洋面，遇大霧停輪一宵。次日霧仍不解，至二十九日酉刻始抵吳淞，以潮退不能進口。遙瞻歇浦，欣慰良深。閏五月朔，舟駛入口，仍以霧不敢直抵碼頭。至下海浦換雇小舟，至怡和碼頭，登岸入城，時予眷暫寓滬城，闔家團聚，共慶化險爲夷矣。